



abc*multiactive*

辰翌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1

2020

年報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abc Multiactive Limited(辰罡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報告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當中所載之內容有所誤導。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書	4
財務摘要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21
董事報告書	2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31
企業管治報告書	35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4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4
綜合財務狀況表	55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57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0
財務概要	140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許智豪先生
林曉凌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黃劍豪先生
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

公司秘書

張小亮先生

監察主任

許智豪先生

法定代表

許智豪先生
張小亮先生

審核委員會

廖廣生先生
黃劍豪先生
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

薪酬委員會

廖廣生先生
黃劍豪先生
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

提名委員會

許智豪先生
廖廣生先生
黃劍豪先生
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
許智揚先生

駐百慕達代表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安慶臺1號
安慶大廈23樓

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31

網址

<http://www.abcmultiactive.com>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主席報告書

回顧二零二零年的重重艱鉅挑戰，可謂史無前例，各行各業的整體業務均受打擊。受冠狀病毒疫情影響，銷售活動放緩，客戶推遲項目的開發時間，新產品和業務的推廣計劃也被押後。猶幸我們強大而勤奮的團隊秉持一貫的專業精神，縱然挑戰滿途，仍不斷推動集團業務向前奮進。雖然復甦的路途上仍有許多不確定因素。但集團期望最近在疫苗方面的進展將為疫情完結帶來曙光。本集團相信，是次疫情將令到我們的日常起居以至營商之道中的數碼化變革步伐加快。這些變化定將持續下去。能否迅速適應這些變化，將會是我們在疫情後的成功關鍵。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擔當業界創新推手的角色，以此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脫穎而出。於本年度，我們的團隊取得長足的進展，在市場上成功實施FinReg解決方案。事實上，我們的FinReg解決方案已成為香港證券經紀業創新監管科技解決方案的磐石。隨著證券經紀行業對於在合規和監管管理方面採用數碼技術的意識不斷增強，我們相信旗下的FinReg解決方案在市場上領先同儕並極具競爭力。憑藉強大的客戶基礎及良好聲譽，本集團透過向客戶介紹不同合作夥伴的創新方案而致力擴大產品基礎，同時確保核心業務的競爭地位。與此同時，集團在成本控制及財務策略上仍以審慎為先，力求提升財務狀況。

走筆至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股東、客戶和業務夥伴一直以來對本集團從不間斷的信任和支持，亦感謝董事會、管理團隊和每一位敬業樂業的員工過去多年的辛勤工作和重大貢獻。

我們在二零二一年將並肩迎難而上，矢志再創高峰。

許智豪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

財務摘要

主要財務數據及比率	附註	截至	截至	增加／(減少) %
		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表現				
收益		16,626	17,361	(4.2%)
除利息、稅項及折舊前溢利／(虧損)		1,916	(2,764)	(169.3%)
年度虧損		2,987	4,965	(39.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2,987	4,965	(39.8%)
毛利率	1	55.2%	53.8%	1.4%

主要財務數據及比率	附註	截至	截至	增加／(減少) %
		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2,123	7,753	56.4%
負債淨額		25,204	22,217	13.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429	4,685	(5.5%)
現金淨額	2	4,429	4,685	(5.5%)
流動資金及資產負債				
流動比率	3	1.04	1.19	(12.6%)
資產負債比率	4	1.19	0.98	21.43%

附註：

1. 毛利率乃按毛利除收益並用所得出數值乘以100%計算。毛利等於收益減銷售成本。
2. 現金淨額為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計息銀行借款。
3.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4.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借貸及長期債項除以總權益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表現分析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表現的分析載於本年報「財務摘要」一節。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約16,626,000港元之收益，較上年度同期約17,361,000港元略減4%。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毛利約為9,185,000港元，與上年度同期約9,335,000港元相比維持穩定。於收益總額中，(i)約1,080,000港元或7%來自電腦軟件特許權銷售；(ii)約1,738,000港元或10%來自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iii)約3,214,000港元或19%來自合約收益；(iv)約4,409,000港元或27%來自保養服務；(v)約5,060,000港元或30%來自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銷售；(vi)約939,000港元或6%來自金融科技資源服務；及(vii)約186,000港元或1%來自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本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為2,987,000港元，當中約4,078,000港元為可換股債券及承付票之推算利息開支以及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而上年度同期於扣除約2,363,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及承付票之推算利息開支後，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4,965,000港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於營運實施嚴格的開支措施以實行審慎的成本控制。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營開支約為12,720,000港元，與上年度同期約13,591,000港元相比減少6%。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採取節省成本措施並提升資源分配效率。同時，為配合本集團之業務擴張計劃，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之人員有所增加令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增加，抵銷部分營運開支之減幅。

於本年度，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開支約為1,122,000港元。由於本年度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於其可用年期內悉數計提折舊，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開支約為163,000港元，與上年度同期約227,000港元相比減少28%。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攤銷開支。

於本年度，員工成本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8,441,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約8,820,000港元略減4%。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採取節省成本措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繼續投資研發新功能並強化其現有產品，以配合市場對先進技術的需求。於本年度，本集團為新加坡一間知名經紀行推出其核心經紀商結算系統(即OCTOSTP)的升級C#版本，以供其香港營運使用。此外，本集團與一間經紀行簽訂銷售協議，以落實OCTOSTP後台系統並升級其SQL伺服器。

於本年度，聯交所推出多項新產品及市場變化優化，包括(i)就交易所買賣基金(「交易所買賣基金」)和槓桿及反向(「槓桿及反向」)產品推出之新的價位表及持續報價莊家責任；(ii)提升「香港交易所領航星」市場數據平台(OMD)及領航星中央交易網關(OCG)模組，涵蓋開市前時段優化及復原模式優化。作為註冊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已落實並已向不少於五間經紀行交付經提升的系統版本。

然而，冠狀病毒疫情(「2019冠狀病毒病」)加快遠端工作、雲端解決方案及電訊方面的科技發展步伐，客戶對資訊科技相關產品及服務的需求亦隨之增加。本集團受惠於此方面之發展，通過滿足客戶對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軟件解決方案的需要，錄得更高的收益。因此，電腦硬件及電子產品銷售之收益錄得顯著增幅，由上年度同期約1,426,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5,060,000港元。

營運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約為16,626,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約17,361,000港元略減4%。經審核收益額當中，約10,441,000港元之收益來自銷售自行開發軟件，約1,125,000港元之收益來自金融科技資源服務及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而轉售電腦硬件及第三方產品之收益約為5,060,000港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面對重大挑戰。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反覆對香港經濟造成不利影響，導致市場需求疲弱。本集團部分潛在及現有客戶已減慢業務活動步調，並進一步押後新項目之推行進度。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進行中的服務合約及硬件銷售合約之價值約為2,800,000港元。

儘管市場持續不明朗會導致客戶押後業務活動，本集團仍對資訊科技相關服務之前景感到樂觀。本集團堅守其首要任務—致力實現業務線的拓展及多元化，務求在市場中保持競爭力以及達致可持續增長。本集團不斷加強策略措施，開拓新商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鑑於利用科技提高工作效率已是市場大勢所趨，加上對資訊科技專才之需求與日俱進，本集團悉力拓展金融科技資源服務市場，務求在市場佔據更大份額並擴大客戶群。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本集團與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收購事項」），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收購創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創智」）的100%已發行股份，現金代價為4,200,000港元（可予調整）。創智是一家資訊科技承辦商配置公司，擁有為金融服務、資訊科技行業及大學等客戶提供卓越的資訊科技專才之悠久往績。截至本年報日期，收購事項尚未完成。有關收購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之公告。

除擴展金融科技資源服務之業務外，本集團一直發掘更多的增值產品及服務延伸領域。透過發揮OCTOSTP之C#版本的競爭優勢，本集團致力為C#後台系統發展新的擴充版本，以涵蓋更多有關經紀行業的作業功能。根據本集團之暫定時間表，新的擴充系統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推出市場。新的擴充系統將更為全面，以高效而自動化的作業功能協助客戶提升業務表現。系統具備若干新型先進功能，包括(i)自動化客戶審查系統（「客戶審查系統」），其為綜合技術平台，可有效管理客戶審查政策及監管合規要求，並支援線上開戶服務；(ii)客戶管理系統，此模塊式解決方案提供連接多重作業系統的協作平台，用戶能夠善用解決方案中的各種功能以管理其客戶數據庫，有助加強客戶服務及客戶資料管理；及(iii)理財系統，其針對理財行業於日常營運的數據化轉型。本集團相信上述項目有助維持其市場競爭力，實現可持續增長。

此外，金融行業迅速發展亦帶動市場日益關注監管合規事務。為確保金融市場的穩健發展，監管日趨嚴謹。隨著監管及報告規定不斷增加，監管科技（「監管科技」）已蓬勃發展並變得極具價值。本集團預期，監管科技市場前景可期。本集團已投入資源並順利開發出新面市的監管科技解決方案「FinReg創新工具」，協助客戶進行與證券交易活動相關的交易監測及反洗錢監控。繼二零一九年底順利推出FinReg後，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完成FinReg的第一期及第二期產品改良。於本年度，本集團取得重大突破，已為多名客戶落實「FinReg創新工具」，其中包括一名知名網上經紀行新客戶。同時，本集團亦與多名新客戶進行密切商討。本集團將繼續向市場推廣旗下知名的監管科技解決方案「FinReg創新工具」，並有信心「FinReg創新工具」將提升本集團未來的盈利能力。

由於將有更多新產品及創新理念面市，本集團致力為其產品及服務加強市場推廣活動。於本年度，本集團定期在Facebook上進行直播、與業務夥伴舉辦網上研討會，並加強其社交媒體平台，為客戶提供本集團最新的產品開發進度，同時增加與客戶互動的機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憑藉本集團和業務夥伴的豐富經驗及才智，本集團相信與業務夥伴合作能為雙方創造協同效益。自二零一九年以來，本集團已與不少於十名新業務夥伴合作，合力推出多種產品及解決方案。

本集團已成功登記為香港特區政府於近日推出之遙距營商(D-Biz)計劃(「遙距營商計劃」)之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創新科技署已推出遙距營商計劃，該計劃透過快速批核，資助企業採用資訊科技方案，開拓遙距業務。遙距營商計劃使本集團可以拓展其客戶群至非金融機構。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為42,46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為42,464,000港元)，分為每股面值0.10港元之301,108,062股普通股及123,529,400股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二零一九年：301,108,062股普通股及123,529,400股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實行一套審慎之庫務政策，以確保本集團之資產毋須受不必要之風險所影響，而目前亦不允許進行任何現金及其他短期銀行存款以外之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應付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MIL」)之可換股債券、欠負關連公司之金額以及應付關連公司之承付票據之須予償還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31	229
一至兩年內	8,464	6,560
三至五年內	17,957	15,167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26,652	21,956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欠負本公司關連公司Maximizer Services Inc(「MSI」)之未償還金額約為39,000加元(相當於約231,000港元)。欠負MSI之金額主要為應付購買軟件商品、專利權費及代本集團已付之開支，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金額為8,000,000港元及3,000,000港元之貸款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全資擁有之關連公司Active Investments Capital Limited (「Active Investments」) 提供之貸款，為無抵押、不計息及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到期。一名獨立估值師已對該兩份未償還承付票進行估值。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該兩份承付票之總金額約為8,464,000港元。(附註25)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賬面值約為17,957,000港元，已計入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非流動負債內。(附註26)

本集團將其資本負債比率以借貸及長期債項除以總權益之百分比列示。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1.19(二零一九年：0.98)。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並無將其資產作任何按揭或押記(二零一九年：無)。

匯率波動之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所有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港元或加元計值。本集團之政策為容許各營運實體於有需要時借入當地貨幣以將貨幣風險降至最低。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以貨幣借貸及其他對沖工具作對沖之任何外幣投資。

潛在風險

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之風險

加入本集團所參與之市場並無任何重大障礙。本集團之軟件解決方案市場競爭激烈，其變化急速並會因新產品之引進及其他行業參與者之市場活動而大受影響。競爭者於產品及所提供服務之類別、範圍及幅度可能有差異。

本集團之成功及競爭能力甚為倚賴本身及他人之專業技術。本集團主要靠版權、商業秘密及商標法來保護其科技及商業名譽。倘若本集團無法為其商標提供足夠保護，將對本集團之業務、財政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有關軟件行業之風險

軟件行業之特色乃急速科技轉變、客戶需要不斷改變、不斷引入及提升新服務及產品以及出現新行業標準。倘若本集團無法對變動中之市場狀況或客戶需要及時地發展及引進新服務及產品或其升級版，或倘若其新服務及產品無法獲得市場接納，則本集團之業務、財政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互聯網行業之特色為急速轉變之行業標準、產品及服務頻頻推陳出新及業務模式不斷演變。引進任何新法例及法規或於任何司法權區現行法例及法規或其詮釋之改變而令本集團之經營更受限制及／或導致增加監管成本，均可能對本集團造成不利衝擊。倘若無法修改業務架構或經營體系以符合當時適用之法律或其詮釋，則本集團可能無法從事其全部或部分業務。

倘若本集團無法吸引及挽留勝任人員，其增長可能受限制而成本亦相應增加

本集團過往甚為倚賴其能否吸引及挽留資深高層及中層管理人員及技術超卓之人員，今後亦將如此。本集團無法肯定其最近或將來聘請之員工將可成功融入其機構中或最終將對其業務作出正面貢獻。失去專業人員之服務或將來無法尋求、聘請、培訓及挽留其他資深技術及管理層人員，可能會對本集團之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可能須對其發展軟件解決方案之缺點或錯誤承擔責任

本集團發展之多項軟件解決方案對其客戶業務經營具關鍵性。該等解決方案之任何缺點或錯誤，均可令收取客戶收入受到延遲或失去、令客戶對本集團產生負面反應、負面宣傳、增加糾正問題之費用及對本集團之索償。

本集團之政策乃於合同中加入限制其提供服務所須負責任之條款。然而，並非所有合同均有加入該等條款，即使加入該等條款亦可能無法執行。因此，此等合同條款或無法保護本集團免負責任。倘若對其軟件解決方案之缺點或錯誤承擔責任，則本集團之業務、聲譽及財政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倘香港經濟或股市因不可預見的情況下滑，可能會對本集團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份收入是源自香港，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香港經濟整體表現影響，而香港經濟整體表現則受(其中包括)本地及國際經濟及政治情況、整體市場氣氛、監管環境變動及利率波動等因素影響。經濟下滑或天災等本集團控制範圍以外的不可預見情況可能會影響其業務。同樣，倘股市長期不景氣，則可能會導致聯交所之股票交投量、首次公開發售及／或其他企業活動減少，繼而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量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任何上述不可預見情況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香港經濟狀況的任何不利變動將會對本集團造成不利影響，例如會增加客戶取消或終止項目及拖欠支付服務費的風險。倘有關事件作實，本集團的表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財務風險

本集團財務風險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庫務政策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乃以港元或加元計值。本集團之核心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由於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甚微，故並無利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無)。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本集團刊發有關收購事項(其構成主要交易)之公佈。abc Fintech Recruiters Limited(買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擔保人)及該等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收購事項)，據此，根據收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該等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創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之100%已發行股份，現金代價為4,200,000港元(可作調整)。截至本年報日期，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訴訟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訴訟(二零一九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投資

除下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出售」所述之收購事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一九年：無)。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出售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出售(二零一九年：無)。然而，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本集團刊發有關收購事項(其構成主要交易)之公佈。abc Fintech Recruiters Limited(買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擔保人)及該等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收購事項)，據此，根據收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該等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創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之100%已發行股份，現金代價為4,200,000港元(可作調整)。截至本年報日期，收購事項尚未完成。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公司的資產、負債及業績將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重要事件

除下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出售」所述之收購事項外，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亦無參與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僱員及酬金政策

董事相信，其僱員之質素乃維持本集團之增長及提高其盈利能力之最重要因素。本集團之薪酬組合乃經參考個別員工之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上之現行薪金水平而定。除基本薪金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計劃。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僱用22名員工(二零一九年：於香港僱用24名員工)。本回顧年度之員工成本總額約為8,44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820,000港元)。

退休金計劃

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為所有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僱之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登記。強積金計劃之資產存放於獨立受託人控制之基金，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生效之強積金計劃之經修訂規則，本集團及其僱員須各自按僱員相關收入之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惟每月之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乃指本集團就退休計劃基金之應付供款額，並於產生時支銷。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32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17,000港元)。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供減少未來之應付供款。計劃之供款一經撥出，即歸僱員所有。

前景

營運效率和增加收益增長將繼續是本集團二零二一年的首要任務。在來年，董事預期，其為開發新產品以及進行市場推廣及宣傳所作的努力將可帶來得益。

憑藉更高效的基礎設施和我們在金融行業的豐富經驗，本集團可以把更多的研發重點投放在OCTOSTP的改進和升級上，並向市場推出更多新的多元化解決方案。於本年度，「FinReg創新工具」已成功推出市場並深得客戶認許，標誌著集團發展路上的一個重要里程碑。展望未來，隨著越來越多公司重視監管合規及物色合適的監管科技解決方案，「FinReg創新工具」將成為香港證券經紀行業中創新監管科技解決方案的磐石。本集團將繼續緊貼市場趨勢和行業需求，亦將探索新商機，並擴大現有和潛在客戶為本集團帶來的收益。

此外，基於本集團於採購電腦硬件及解決方案的經驗以及與客戶的現有關係，本集團有信心能夠將客戶群擴展至經紀行及銀行的其他部門，並且由旗下銷售及業務產品團隊接洽香港其他金融或非金融機構。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極為多元化之產品及服務範疇，可藉此維持市場競爭力，亦已準備就緒迎接未來挑戰，並相信本集團將擁有雄厚實力，在市況好轉時昂然踏上增長之路。

展望未來，創新和先進的技術發展將是保持競爭優勢的關鍵。因此，市場對資訊科技專才的需求依然殷切。本集團相信，金融科技資源服務市場的潛力相當可觀。憑藉本集團資訊科技專才在金融業的知識及經驗，並透過收購擴大營運規模，以提供資訊科技借調及招聘服務作為強大後盾，本集團已準備就緒，把握未來的增長趨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補充資料

董事會冀就本集團的擴展計劃向本公司股東補充額外資料。

本集團的擴展計劃

本集團將透過提升產品功能及擴大向客戶提供服務之範疇，更為集中於核心業務及技術發展。本集團已探索及將深耕每一個業務機會，以保持其競爭力及可持續性。因此，本集團已實行下列擴展及發展計劃，務求提升業務表現。

(1) 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

本集團的旗艦產品OCTOSTP(傳遞買賣盤、信貸控制、交易結算和網上交易)的主要目的是為香港的經紀行以及本地和國際銀行的證券部門的前台和後台交易提供先進解決方案。

本集團擬透過(i)升級OCTOSTP系統；(ii)拓展客戶群；(iii)拓展產品基礎；及(iv)增強媒體推廣平台以擴展此分部。詳情載列如下。

(i) 升級OCTOSTP系統

本集團近年來一直開發額外的增值產品及服務延伸部分。本集團亦自二零一八年起投放資源發展其核心經紀商結算系統(即OCTOSTP)的新C#版本。C#版本為OCTOSTP證券後台系統的升級版本，以取代舊Visual Basic版本。其亦由本集團核心系統構建，兩者緊密整合，並提供特定增強功能、更佳技術表現及更穩定。本集團已準備就緒，將進一步推廣其升級後之系統並吸引新客戶，且將向市場推出OCTOSTP之新C#版本的租賃計劃。於本年度，本集團為新加坡一間知名經紀行推出其OCTOSTP系統的升級C#版本，以供其香港營運使用。此外，本集團與一間經紀行簽訂銷售協議，以落實OCTOSTP後台系統並升級其SQL伺服器。

於本年度，聯交所新推出多項產品及市場變化優化，包括(i)就交易所買賣基金(「交易所買賣基金」)和槓桿及反向(「槓桿及反向」)產品推出之新的價位表及連續報價證券莊家責任；(ii)提升「香港交易所領航星」市場數據平台(OMD)及領航星中央交易網關(OCG)模組，涵蓋開市前時段優化及復原模式優化。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該等系統優化與不少於五間經紀行簽訂新銷售合約。

於二零二零年度至二零二一年度，本集團致力為OCTOSTP系統簽訂更多銷售合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 拓展客戶群

本集團過往主要集中於向香港證券經紀行及銀行證券部門的銷售。為擴大客戶群，本集團一直將客戶群擴展至非金融機構、資產管理公司及保險公司。

本集團亦通過舉辦研討會及定期參加展覽會進行市場推廣活動，接觸新客戶及潛在客戶以擴展其客戶群。自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以來，本集團積極舉辦了四次研討會，以宣傳本集團的新產品「FinReg創新工具」並與三名業務夥伴合作，包括一間全球知名網絡安全公司、一間全球領先的資訊科技基礎建設解決方案供應商及一名知名的環球雲端服務夥伴，以向經紀行及資產管理公司推廣其新推出的「FinReg創新工具」。經評估香港2019冠狀病毒病的疫情，為保障研討會參加者的健康，本集團已採取預防措施。本集團善用線上平台以取代舉辦研討會，為客戶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發展及服務的資訊。本集團定期於Facebook上與業務夥伴進行直播或上傳Facebook影片。本集團收到許多對本集團新產品及服務感興趣的客戶的滿意反饋和回應。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正與多名新客戶商討落實「FinReg創新工具」的項目範圍。本集團將會繼續與多位業務夥伴於本公司的Facebook專頁上合作進行直播，以宣傳其產品及服務。

(iii) 拓展產品基礎

為了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力，本集團亦已投入專門的資源以提升「FinReg創新工具」，其自二零一九年起向市場推出。其後，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投放資源，繼續展開「FinReg創新工具」之第二期發展。「FinReg創新工具」可在處理與證券交易活動有關的風險管理和遵守監管規則方面協助客戶實現自動化和提高效率。於本年度，本集團取得重大突破，為數名客戶實行「FinReg創新工具」，其中包括一間知名網上經紀行新客戶。同時，本集團亦正與數名潛在客戶進行商討。

另外，由於金融行業的監管合規事務日趨重要，本集團察覺到監管科技的市場潛力，並將為開發監管科技投入更多資源，向客戶提供度身訂造的監管科技解決方案，旨在有效保障金融機構客戶免於風險及避免不合規情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此外，透過把握OCTOSTP之C#版本的競爭優勢，本集團致力發展C#後台系統之新延伸系統，以涵蓋經紀業的更多營運職能。根據本集團之暫定時間表，新延伸系統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推出市場。新延伸系統為高效協助客戶提升業務表現而更全面的自動化平台。系統具備若干新型先進功能，包括(i)自動化客戶審查系統(「客戶審查系統」)，其為綜合技術平台，可有效管理客戶審查政策及監管合規要求，並支援線上開戶服務；(ii)客戶管理系統，此模塊式解決方案提供連接多重作業系統的協作平台，用戶能夠善用解決方案中的各種功能以管理其客戶數據庫，有助加強客戶服務及客戶數據管理；及(iii)理財系統，其針對理財行業的數據化轉型及日常運作。本集團相信，上述各項將有助保持其在市場的競爭力及實現可持續增長。

(iv) 增強媒體推廣平台

為促進本集團的持續產品及服務發展以及新產品的推出，本集團加強媒體宣傳平台，對本公司的網站進行改版、開設公司的Facebook專頁「abc Fintech World」以及分別在Facebook及YouTube頻道上進行直播。本集團認為，改版後的網站煥然一新，再配合Facebook及YouTube媒體，將為現有和潛在客戶提供更佳界面和具有競爭力的內容，並能夠與本集團的最新發展保持一致，以增強和維持其競爭力。本集團已與多位業務夥伴在其Facebook專頁進行推廣其持續產品及服務之直播。本集團目標與多位業務夥伴合作，定期在本公司的Facebook專頁進行推廣其持續產品及服務之直播。自本年度起，本集團已與業務夥伴舉辦七場網絡研討會，包括一間提供完善人工智能驅動解決方案的知名跨國公司；一間廣受歡迎的網絡會議服務供應商；一間提供風險數據、金融資訊刊物、財經新聞及數據能力的著名跨國公司；一間發展迅速的優質客制化管治、風險及合規諮詢公司；以及一間國際審計、稅務及顧問公司。

於本年度，本集團通過本公司之Facebook專頁以視頻方式介紹科技券計劃(「科技券計劃」)及有關申請的資料。科技券計劃旨在資助本地中小企使用科技服務和解決方案，以提高生產力或進行升級及轉型。本集團預計其可幫助客戶捕捉科技券計劃之機遇，使用科技服務和解決方案，以提高生產力或進行資訊升級，從而拓展客戶群以提升收益目標。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正與一名新的非金融客戶就提供科技券計劃所支援的服務進行商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提供海外按揭貸款之諮詢服務

鑑於香港海外物業投資者對處理按揭事務(包括取得海外按揭及與物業發展商訂立購買協議後尋求批准)之穩定需求,本集團展開一項按揭貸款諮詢之新服務,為香港海外物業投資者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以選用具有銀行貸款成功批核率高之聲譽的合適按揭方案。本集團的附屬公司ABC Enterprise Limited已更名為加拿大按揭有限公司,以配合本集團之業務拓展計劃。加拿大按揭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向客戶提供海外物業按揭貸款之諮詢服務。為了落實新業務,本集團使用現有已開發之手機應用程式之架構以進一步發展為處理客戶服務的按揭貸款申請平台。由於受2019冠狀病毒病影響,海外物業按揭貸款諮詢服務之銷售進度有所放緩。然而,本集團繼續透過本公司之Facebook專頁「Canada Mortgage」推廣其服務。

(3) 提供保養服務

提供保養服務屬直接銷售OCTOSTP的一部份。經客戶直接購買後,客戶需向本集團支付軟件保養費。倘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軟件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得以拓展,此分部的表現亦會繼而提升。

(4) 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

本集團擬透過(i)拓展客戶群及(ii)拓展產品基礎。詳情載列如下。

(i) 拓展客戶群

本集團過去主要向香港的經紀行及銀行的證券部門提供電腦硬件及一般軟件。憑藉本集團的經驗及資源,本集團已將其客戶群擴展至非金融相關客戶。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簽訂多項電腦硬件及第三方產品銷售合約,當中包括與多名新的非金融客戶簽訂合約,以提供防火牆保護、閉路電視解決方案、設置伺服器裝置及備份服務。本年度,本集團與一間在香港及中國內地流動及無線領域的領先企業兼分銷商成為業務夥伴,合力銷售其流動產品,使本集團得以透過電腦硬件及電子產品賺取更高收益。

本集團已擴大其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通過積極推廣電話及研討會接洽經紀行及銀行的其他部門。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正就提升電腦硬件、防火牆及其他第三方產品與多名客戶進行磋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 拓展產品基礎

憑藉本集團和業務夥伴的豐富經驗及才智，本集團相信與業務夥伴合作能為雙方創造協同效益。自二零一九年以來，本集團已與不少於十名新業務夥伴合作，合力推出多種產品及解決方案，例如雲端服務、網絡安全解決方案、合規解決方案、資訊科技管理服務、掃描及儲存解決方案、閉路電視解決方案、流動應用程式設計服務、主動備份解決方案及視像會議解決方案，有助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更多創新業務解決方案。眾多業務夥伴之中，其中一名為提供風險數據、金融資訊刊物、財經新聞及數據能力的著名跨國公司。該公司已將其金融資訊解決方案與本集團的FinReg創新工具整合。此外，本集團與一間在香港及中國內地流動及無線領域的領先企業成為業務夥伴，合力銷售其流動產品。

(5) 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本集團認為，金融科技、大數據分析、人工智能及網絡安全在各行業的發展瞬息萬變，對在相關範疇具有深入知識及經驗的資訊科技人才需求甚殷，故金融科技資源分部具備龐大商機。此外，在目前不明朗的營商環境之下，許多公司正為擴張業務而舉棋不定，想方設法以減輕經營負擔。因此，本集團按需求為客戶提供更靈活的人手安排、資訊科技支援及相關諮詢服務，積極為潛在客戶帶來快捷、靈活及具成本效益的管理方案。

為拓展金融科技資源分部並擴大客戶群，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本集團訂立收購協議，根據收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向賣方收購創智已發行股份的100%，現金代價為4,200,000港元（可作出調整）。截至本年報日期，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創智為一間資訊科技承辦商資源配置公司，主要從事透過借調及招聘服務為客戶提供卓越的資訊科技專業人才，客戶範圍包括小型初創企業和中小企業，以及金融服務、資訊科技行業和大學的成熟企業。

收購事項將使本集團能夠通過收購一家在該領域具有長期往績並在香港的資訊科技行業提供借調服務的資訊科技承包商資源配置公司，從而提升其經營規模及業務的可持續性：(i)由於目標公司的主要業務與本集團的其中一項主要業務一致，故橫向收購將增加本集團在資訊科技借調服務行業的覆蓋面及擴闊其客戶基礎；及(ii)預期資訊科技外包行業將持續擴展，而該行業的人力需求正不斷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此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亦與一間招聘代理公司合作，其於資訊科技招聘方面具備豐富經驗，並於資訊科技行業內擁有深入的認識及龐大的應徵者網絡。本集團與該合作夥伴已制定策略性合作計劃，透過提供一系列服務以滿足客戶對資訊科技專才的需求。本集團相信其金融科技資源服務能夠獲取雙贏的成果，使客戶能夠精簡營運，專注核心業務。

本集團預期，對資訊科技專才的需求將持續增長。本集團致力簽訂更多派遣合約，並在金融科技資源方面達致更高收益。除上文披露之收購事項外，本集團將繼續透過(i)招聘人力資源專業人士；(ii)與招聘公司合作；(iii)利用招聘門戶網站及(iv)參加職業博覽會等方式以拓展此分部。詳情載列如下。

(i) 招聘人力資源專業人士

本集團已聘請一名人力資源人員不時物色及發掘資訊科技專才，以依時向客戶提供合適人選。

(ii) 與招聘公司合作

本集團已就提供派遣及招聘服務而委託數間招聘機構物色及發掘更多專才。於本年度，本集團與一間知名招聘公司於本公司的Facebook專頁上合作進行直播，以宣傳其持目前提供的金融科技資源服務。本公司將繼續與各招聘機構於本公司的Facebook專頁上合作進行直播，以推廣其服務。

(iii) 招聘門戶網站

本集團亦已開始在知名招聘門戶網站(包括jobsDB、CTgoodjobs、南華早報在線、Indeed和LinkedIn等)上刊登招聘廣告，以擴大為客戶提供資訊科技專才人選的人才庫。

(iv) 參加職業博覽會

本集團亦已開始參加職業博覽會。職業博覽會讓本集團能夠接觸大量求職者，符合成本效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許智豪先生，50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許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四日調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調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主席。彼亦為本公司內部監控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許先生獲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頒發電機工程學士學位，並獲美國史丹福大學頒發電機工程理學碩士學位。許先生現為MNC業務解決方案之供應商。彼曾任Maximizer Software Inc.之研發部副總裁，其時負責履行Maximizer產品線之理念及開發。彼於CRM行業之軟件開發及相關業務方面擁有逾20年扎實的管理經驗。

許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許智揚先生之胞兄，及本公司執行董事林曉凌女士之大伯。

林曉凌女士，49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英屬哥倫比亞Simon Fraser University文學院，獲頒發經濟學學士學位。林女士目前為One Champion Group Limited之董事，該公司為林女士擁有之私人公司，提供有關購買海外物業之專業顧問服務。林女士曾任職於一家著名的香港金融系統服務供應商及相關業務逾10年，累積扎實的管理經驗。

林女士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許智揚先生之配偶以及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之弟婦。林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58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加入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逾十六年。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內部監控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一直於香港任執業會計師，擁有超過30年經驗。廖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持有會計學士榮譽學位，並取得英國林肯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英國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Institute of Chartered Accountants)之資深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英國財務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大利亞公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廖先生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註冊稅務師及註冊財務策劃師協會資深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廖先生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45)、聯交所上市公司保利達資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8)及聯交所上市公司泛亞環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2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四月起，廖先生獲委任為亞洲時代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號：ATIF，該公司之股份於美國納斯達克證券市場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先生曾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松齡護老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8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廖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彼於過去三年內亦並無在其他上市公眾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黃劍豪先生，46歲，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加入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達十二年。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內部監控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黃先生畢業於多倫多約克大學，主修經濟學。彼現為一間地區成衣貿易及分銷公司之創辦人及董事總經理。黃先生在香港一知名紡織公司(該公司專門從事原設備製造出口紡織行業及相關業務)中累積20年以上之豐富管理經驗。

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54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加入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達十一年。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內部監控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Jacobsen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獲頒授法學士學位，並持有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Jacobsen先生現為律師行勤信律師事務所之顧問。Jacobsen先生曾經於香港若干公司及上市公司任職，於企業融資及業務發展方面累積25年以上之經驗。

Jacobsen先生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KK文化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5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天弓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28)之非執行董事。彼曾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2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聯交所上市公司守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2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Jacobsen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彼於過去三年內亦並無在其他上市公眾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高級管理層

許智揚先生，49歲，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加入本公司。許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策劃及帶領本集團合併與收購機會之磋商工作，並負責管理本集團之地區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彼於物業管理、貿易、投資及資訊科技業務方面積逾25年經驗。許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林曉凌女士之配偶以及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之胞弟。

張小亮先生，48歲，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加入本公司。張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之法定代表。張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準會員。張先生負責公司日常會計及其相關事務。張先生有24年以上的審核、會計及金融行業工作經驗。

董事報告書

董事欣然提呈年度報告連同abc Multiactive Limited(辰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稱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業務審視

本集團業務的本年度審視及使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而對本集團表現進行的分析，以及本集團業務的前景，載於年報第4頁的「主席報告」一節及第6頁至20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分部資料

按業務及地區劃分之本集團本年度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與本公司於該日之業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54至第56頁。

董事建議就本年度不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三)舉行。為釐定本公司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董事報告書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儲備。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是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修訂本)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計算。

儲備

本集團儲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優先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有關優先權之規定，而根據百慕達法例對該權利也沒有任何限制。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A.1.8，本公司應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為遵守守則條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已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作適當的責任保險安排，以就彼等因企業活動所產生的責任提供彌償。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入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二零一九年：無)。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許智豪先生(主席)

林曉凌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黃劍豪先生

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

董事報告書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4條細則，許智豪先生及黃劍豪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守則條文第A.4.3條，廖廣生先生、黃劍豪先生及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超過九年。彼等之進一步委任須每年以獨立決議案之形式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廖廣生先生、黃劍豪先生及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之任期為三年並將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九日屆滿。

董事之服務合約

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不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可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內。除上述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一直有效的其他合約。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已訂立有關本公司業務之全部或任何重要部份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21至第23頁。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董事報告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8條另行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知會，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之好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之好倉，或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股份之好倉。

於相關股份之好倉

a) 本公司：

本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均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屆滿。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或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在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之新規定前，本公司不能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b) 相聯法團：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其相聯法團之相關股份之好倉，或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相聯法團之相關股份之好倉。

債券之好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債券之好倉，或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債券之好倉。

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之淡倉，或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股份之淡倉。

董事報告書

相關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淡倉，或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相關股份之淡倉。

債券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債券之淡倉。

除以上披露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第7及8分部規定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視作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以下人士（除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

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公司	177,793,941	59.05%
Pacific Eas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公司	16,450,838	5.46%
DGM Trust Corporation (附註)	受託人	公司	194,244,779	64.51%

附註：

DGM Trust Corporation為The City Place Trust之受託人，The City Place Trust全資擁有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其持有本公司59.05%權益）及全資擁有Pacific East Limited（其持有本公司5.46%權益）。The City Place Trust為全權信託，其受益人包括許教武先生之若干家庭成員，但不包括許智豪先生或林曉凌女士或彼等任何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許教武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許智揚先生之父親。許教武先生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林曉凌女士之公公。

董事報告書

相關股份之好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根據本公司與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之有條件認購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日之補充協議補充及修訂）：

1. 本公司向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發行123,529,400股可換股優先股。根據於行使可換股優先股附帶轉換權時初始轉換價每股普通股0.17港元，於可換股優先股附帶轉換權獲悉數行使後將配發及發行最多123,529,400股新普通股。
2. 本公司向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發行本金金額29,699,876.20港元為期五年零利率非上市可換股債券。根據於行使可換股債券附帶轉換權時初始轉換價每股普通股0.17港元，於可換股債券附帶轉換權獲悉數行使後將配發及發行最多174,705,154股新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登記冊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之淡倉。

相關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淡倉。

除前述者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有任何其他權益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

董事報告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之主要客戶應佔本年度之銷售百分比如下：

銷售

—最大客戶	18.05%
—五大客戶合計	51.07%

本集團之主要供應商應佔本年度之購貨百分比如下：

購貨

—最大供應商	64.72%
—五大供應商合計	67.47%

於本年度，董事、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及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掌握之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保持GEM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利息資本化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將任何利息資本化。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確認，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向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年度獨立地位確認書，而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被認為屬獨立。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任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於未來年度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許智豪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的緒言及範圍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二十所載由聯交所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本集團致力實踐可持續發展，亦深明可持續發展對其業務及社區極為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披露本集團為兌現可持續發展承諾而制定的政策和採取的措施。作為與各持份者的交流平台，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亦會回應各持份者的重大期望，以促進彼此的相互理解。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應與本集團年報，特別是當中的「企業管治報告」一併閱讀。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及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提供保養服務；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以及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集中於本集團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核心業務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在環境及社會方面的表現。有關企業管治的資料，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本集團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規定，解決社會面對的挑戰，悉力履行社會責任。本集團亦已實施多項有關工作場所質素、環境保護、營運常規和惠澤社群的重要舉措。董事會全面負責實施、審視和監察本集團的環境和社會策略及報告，並已審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報告範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涵蓋本集團具有控制權且在環境及社會方面有重要影響的業務活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主要涵蓋辰罡科技有限公司(下文稱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本集團」)在香港的營運。除另有訂明者外，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涵蓋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的具體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與表現，時間範圍與年報一致。

編製基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遵守聯交所發佈的GEM上市規則附錄二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有關「不遵守就解釋」的條文，並且以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的匯報原則作為編製基礎。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十分重視與各持份者的多渠道交流和溝通。本集團尊重僱員多樣性，並為其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體系和健全的職業發展階梯及培訓。本集團致力與主要持份者組別(包括聯交所、政府及監管機構、客戶、僱員、投資者、股東、服務供應商及社區)進行持續互動。本集團積極與持份者保持聯繫，並透過不同溝通渠道收集持份者的反饋意見，以了解與回應其關注事宜。本集團將透過股東大會、公司網站及建設性對話，提升持份者的參與，以推動長遠繁榮。

本集團相信，良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對本集團業務和社區的可持續發展具有重要意義。本集團致力保護和改善生態環境和社會因素，並將其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減至最低。本集團的政策是推動綠色營運，逐步實踐本集團與環境、社會的協同發展。本集團將繼續為持份者創造更大的價值，支持慈善與環保。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資訊及反饋

有關環境及企業管治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年報。本集團珍視閣下的意見。如有任何意見或建議，歡迎透過以下方式聯絡我們：

電話：(852) 2598 2888

傳真：(852) 2598 2000

網址：www.abcmultiactive.com

工作場所質素

工作環境

本集團致力為旗下員工打造愉快而健康的工作場所。本集團關懷員工，深明融洽僱傭關係和氣氛積極的工作場所，是本集團高效運作的關鍵。為了讓員工充分發揮所長和潛力，本集團備有員工手冊，確保員工均了解本集團的策略。員工手冊重點介紹本公司的一般資料及聘用政策。集團定期檢討員工手冊的內容，相關更改將透過內部備忘錄通知員工。

員工發展和福利

本集團參考員工個人表現、工作經驗及當前市場薪酬水平而釐定員工的薪酬待遇。除了基本薪金及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外，員工福利還包括基本的五天工作週、彈性休假安排、醫療保險計劃、節日禮物和周年派對。本集團亦舉行社交聚會活動，並鼓勵員工自願參與，目的為員工提供互相聯繫的機會及締造和諧的工作環境。這些措施同時惠及本集團及員工，因為此能建立員工的歸屬感及自我價值，而正面的工作關係能促進合作及提升工作表現。

本集團每年進行績效評估。為了肯定員工技能和經驗的寶貴價值，本集團冀採取之政策為，擢升將以內部人才為首選，然後方會考慮對外招聘。本集團挑選最合適人才擢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而非論資排輩。

釐定員工薪金和擢升時，將考慮員工表現的提升水平、員工貢獻以及按本集團所訂目標而言取得的成績。年度績效考核將每年進行。在探討表現時，員工和管理團隊將會面並談論工作期望，務求相互理解員工於年內的職責和績效目標。

本集團藉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和福利，使其能夠挽留優秀人才。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50%(二零一九年：約42%)的員工已與本集團工作逾3年，部分更已效力達10年，顯示本集團培養本集團員工忠誠的能力，同時將工作效率及員工表現保持於滿意水平。

按聘用方式和地區所作的人手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共聘用22名員工(二零一九年：共聘用24名員工)。員工的聘用方式、年齡組別和地理位置區域分析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按地區劃分的聘用情況

地區	全職僱員	兼職員工	總計百分比
香港	95%	5%	100%

按年齡和性別劃分的聘用情況

	20 - 30	30 - 40	40 - 50	50以上	男性	女性	總計百分比
年齡	27%	23%	23%	27%			100%
性別					77%	23%	100%

健康和 safety

本集團密切關注員工的健康和 safety。我們為員工提供靈活的休息和休假安排、醫療和住院計劃。本集團亦明白，為僱員打造良好工作環境，確保工作環境安全舒適極為重要。本集團已訂立當發出颱風和暴雨警告時的工作安排。回顧過去多年，本集團營運幸無錄得人員傷亡或嚴重工傷事故。本集團真切關愛員工。為減輕2019冠狀病毒病的影響，本集團迅速應對並採取防疫措施，致力保障的員工健康：(i)經常向全體員工送贈口罩和酒精搓手液，並放置在工作場所；(ii)安排清潔用品供應商向員工贈送消毒用品；(iii)在辦公室入口處放置非接觸式體溫計以測量體溫；(iv)經常進行衛生和空間消毒，以保持工作場所衛生及(v)本集團亦實施彈性工作時間和分隊在家工作安排。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相信，人才質素是本集團維持增長和提升盈利能力的最重要因素。培訓為員工提供學習機會，讓本集團和員工一同受惠 — 本集團可獲得更佳技能的員工留效，他們在處理本身工作時更能得心應手和靈活應對，另一方面，員工可把握機會學習新技能，從新角度審視世界，與其他人建立網絡。除了由本公司主辦的培訓課程或講座外，全體員工均可經管理層推薦申請報讀培訓課程和申領考試休假。從員工立場看來，無論是本公司的企業發展方向和員工的職業生涯發展均可得益。

勞工標準

本集團已遵守香港訂明的勞工法律和政府規定。本集團並無聘用未滿18歲的員工。員工薪金並無低於政府法規規定的最低工資。月薪按照員工手冊準時發放，而強積金均於有關供款期的每月供款日前支付。

特別休假安排

除年假外，本集團為員工提供特別休假安排，其中包括：

須於辦公時間以外就預定任務工作的員工可獲補假或非辦公時間支援津貼；

根據僱傭條例提供產假和侍產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若直屬家庭成員不幸離世，全職員工可獲2天有薪恩恤假；及

獲本公司推薦參加考試的全職員工可獲考試假期。

員工保險

本集團已為全體香港員工購買勞工保險，除勞工保險外，本集團亦為全體香港員工提供普通科門診、手術、牙醫及住院保險。

環境保護

本集團的業務不涉及任何天然資源的排放。然而，本集團推行多項安排以提升能源效益、節約旗下營運所用資源，以及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本集團營運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主要在於能源和紙張的消耗。為保護環境，本集團鼓勵員工轉用電子結單或使用掃描器，務求減少用紙和溫室氣體排放；下班時關掉所有電腦和辦公設備、電器和空調。回顧年度的實際數字為：紙張消耗量約為85,000張（二零一九年：約105,000張）及用電量約為60,000千瓦時（二零一九年：約62,000千瓦時）。本集團將善用更多數碼渠道，例如公司Facebook專頁，減少紙張用量，以保護環境。本集團旗下營運各環節均專注於減少紙張和碳粉用量，本集團亦一直致力減少能源消耗。

營運常規

產品責任

本集團已就保障源代碼制定內部監控制度。我們適時監察源代碼的更新和備份，務求由本公司授權的產品擁有人維持源代碼的最新版本。源代碼乃根據所服務的客戶進行識別和分類。為了保障客戶的機密商業信息，所有源代碼在發送給客戶前均會加密。數據備份工作不時進行，以保護本公司最寶貴的資產免因任何系統故障和錯誤事故而受損。本公司全體員工致力保護客戶的個人信息，嚴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只會在獲授權的業務用途及適當範圍內使用客戶的個人信息。此舉讓本集團及客戶一同受惠，而我們亦強調保障源代碼的重要性和專業操守。

反貪腐

本集團致力恪守高水平的商業道德，並已為本集團推行若干政策和常規以杜絕賄賂和腐敗行為。自二零零零年以來，本集團已針對收受利益制訂公司政策。凡參與供應商和承包商的挑選及採購工作的員工，一概不得濫用權力或牽涉任何情況而可影響或看來可影響員工就商品和服務的購買和採購作出自由和獨立決策的能力。若政策和做法影響員工進行本公司業務的客觀性，或可誘使員工違背本公司利益行事或可導致不當指控，均一概禁止。凡在本公司業務範圍內獲提供利益者，均須符合本公司當時就此訂定的政策並須取得本公司的事先書面批准。

在本報告之日，並無員工牽涉有關腐敗行為或向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任何人（如客戶、供應商或承包商）徵求或收受任何利益的法律案件（二零一九年：無）。

惠澤社群

本集團鼓勵員工參與義工活動，員工既可藉此機會聯繫工作以外的人和事，同時亦可為當地社區略盡綿力。本集團以捐款和贊助方式支持非牟利組織，為社會的慈善、文化、教育事業和其他需要出一分力。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乃維持本公司成功之重要元素，並已採取各項措施，以確保於本集團之營運中始終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

聯交所已頒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之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當中載列預期本公司將應用及遵守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為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本公司已採納相關修訂及條文，惟如下文所說明偏離守則條文第A.4.3條、第C.1.2條及第C.2.5條之情況除外。概無董事知悉任何資料，其會合理顯示本公司目前並無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會計期間內任何時間並無遵守聯交所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董事會將繼續定期檢討並採取適當行動遵守守則。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守則條文第A.4.3條規定，倘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年期超過九(9)年，任何進一步委任該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事宜須以獨立決議案之形式由股東批准。

廖廣生先生、黃劍豪先生及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九年。廖先生、黃先生及Jacobsen先生一直展現彼等對本公司事務提供獨立意見之能力。儘管廖先生、黃先生及Jacobsen先生已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多年，董事會認為彼等能夠繼續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責，因此推薦彼等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此外，董事會亦認為廖先生、黃先生及Jacobsen先生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且根據條款及指引屬獨立人士。此情況偏離守則條文第A.4.3條之規定。

為遵守守則條文第A.4.3條，進一步委任廖先生、黃先生及Jacobsen先生之事宜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並於會上獲股東批准，而彼等之委任須每年以獨立決議案之形式由股東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書

財務報告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之守則條文第C.1.2條規定，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更新資料，以足夠內容載列有關本公司之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之公正及易於理解之評估。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管理層已於本公司常規董事會會議上每季向董事會提供更新資料以及以足夠內容載列有關本公司之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之季度綜合財務報表（而非每月提供更新資料）。此外，管理層已適時地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之任何重大變動之更新資料並就向董事會匯報之事項提供足夠資料。由管理層編製並已獲董事會審閱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已載列於本年報第6至第20頁內。

內部審核功能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5條規定，本集團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自二零零零年上市日期起並無設立內部審核功能。考慮到未來業務的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本集團認為現時的組織架構及管理層可以為本集團提供充分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

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起成立內部監控委員會。內部監控委員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管理團隊組成，負責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制定控制程序旨在確認、評估、監控及報告以下四種主要類型之風險，包括業務及市場風險、遵例風險、財務及庫務風險及營運風險。此外，本集團會與外聘核數師進行定期對話，以便雙方知悉可能影響對方工作範圍之重大因素。

本集團會每年審閱其內部控制系統（涵蓋所有關鍵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遵例以及風險管理控制）之效力。二零二零年年度，審閱乃基於可評估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之收款及收益循環之框架進行。檢查包括透過觀察及視察（如必要）進行詢問、討論及驗證。審閱之結果已報告予董事會，需要改善之領域（如有）將確定，並將採取適當措施以管理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向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年度獨立地位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會將以下職責轉授予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之各方面。董事會保留關鍵事宜及策略決策的最終審批權：

- (a) 訂立和檢討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之政策和實務以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實務；
- (d)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操守守則及遵例指引；
- (e)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之合規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及
- (f) 審閱及批准季度、中期、年度業績及其他業務事項。

董事會獲提供本集團之季度管理報告，內容載有本集團年初至今的財務數字，以及重要事件及業務前景總結。該管理報告以足夠內容載列有關本公司之表現、財務狀況和前景之公正及易於理解之評估。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計劃每年召開四次定期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此外，在必要時會召開董事會特別會議。於二零二零年報告年度內，董事會召開了五次會議。各董事之出席詳情如下：

出席情況

(a) 執行董事		
許智豪先生		5/5
林曉凌女士		4/5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5/5
黃劍豪先生		5/5
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		4/5

本公司執行董事林曉凌女士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許智揚先生之配偶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之弟婦。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家族或其他重要關係。

董事會成員之簡介，包括彼等之間的關係，載於本年報第21至第2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中。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之守則條文第A.1.8條，本公司須就董事可能面臨之法律行動安排適當投保。為符合該守則條文之規定，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已為董事安排適當之責任保險，為彼等因企業活動產生之責任提供彌償保證。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

根據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生效之守則條文第A.5.6條，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應訂有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其政策或政策摘要。

為了遵守新守則條文第A.5.6條，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於二零二零年報告年度，提名委員會成員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審議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以及於適當時候檢討達標進度以確保政策有效，並討論可能需要考慮作出的任何修訂以及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其檢討結果。此政策摘要連同就政策實施所設定的可計量目標，以及實現該等目標所取得的進度於下文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摘要

本公司明白及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有利提升本公司表現的質素。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針。在設計董事會的組成時，本公司已從多個可計量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年齡、服務任期、知識及專業行業背景。董事會成員一律按用人唯才原則獲委任，而在考慮人選時會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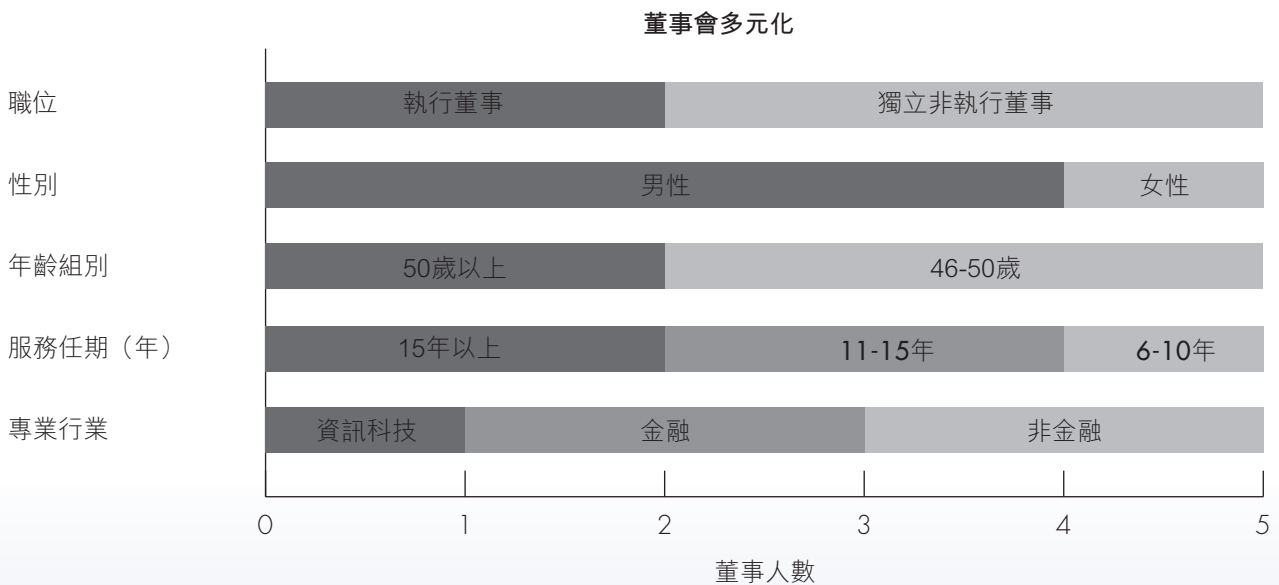
可計量目標

人選的評選將根據一系列有關多元化的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作出決定。

執行及監察

提名委員會按多元化的角度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並每年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在主要多元化層面的組成概述如下：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角色

董事會肩負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同時集體負責促進本集團的成就。董事會的主要角色為：

- 制定本集團的目標、策略及政策；
- 監察營運及財務表現；及
- 制定適當政策以管控本集團在達致策略目標過程中所面對的風險。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在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不同委員會的監察下，履行日常營運職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透過提供獨立、富建設性及有根據的意見對本公司制定策略及政策作出正面貢獻。

本公司確保每位新委任之董事(如有)均對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有適當理解，並完全知悉其在有關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下之職責。每名董事確保能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本公司的事務，並於接受委任時向本公司披露其於公眾公司或組織擔任職位的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擔，其後若有任何變動則及時披露，並會披露所涉及的公眾公司或組織的名稱以及顯示其擔任有關職務所涉及的時間。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會就法律及規管發展、業務及市場變化以及本集團之策略發展之最新情況，向董事會作出匯報，以便彼等履行職責。

董事會會議程序

於每年內擬召開之董事會定期會議之日期會於年初通知各董事。定期會議之正式通告會於會議舉行前最少14日發出。至於董事會特別會議，則會在合理期限內給予通告。董事可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參加董事會會議。董事會之一般常規為若在將予考慮的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的利益衝突，有關事項應以舉行董事會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方式處理。在交易中本身及其緊密聯繫人均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該出席有關的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每年最少召開四次定期會議。董事皆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法參與。召開董事會會議前，董事均會收到通知，董事皆有機會提出擬商討事項列入會議議程。最終的會議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於會議日期最少三天前送交全體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書

於董事會定期會議中，董事討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需經董事會決定或考慮的事宜包括整體集團策略、重大收購及出售、年度預算、年度及中期業績、批准重大資本交易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所有董事亦會適時獲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重大變動，包括有關規則及規例的修訂。董事亦可於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董事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公司秘書就每次董事會會議的議程作出詳細的會議記錄，包括所有董事會決定及董事提出的疑慮或表達的異議(如有)。任何董事可在任何合理的時間查閱所有會議紀錄。

資料提供及查閱

就董事會定期會議而言，會議議程及隨附之董事會會議文件會在擬定召開會議日期前至少三天全部呈交全體董事。董事會會議文件乃交予各董事傳閱，以確保彼等在舉行會議前已就任何特別事宜獲得充足資料。

管理層有責任向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及時提供充足資料，以便彼等作出知情決定。倘若任何董事要求獲得除管理層自願提供資料以外之其他資料，每位董事可自行透過獨立途徑接觸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以作出查詢或取得其他資料。

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會議文件及相關資料。此等資料之編製旨在使董事會可就有關事項於提呈董事會商議前作出知情決定。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務分別由許智豪先生及許智揚先生擔任。是項職務分開確保主席之責任(管理董事會)與行政總裁之責任(在高級管理層之支持下管理本公司之業務，包括推行由董事會採納之主要策略及措施)存在清晰劃分。主席之角色為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履行其責任，並及時就所有重要及適當事項於董事會進行討論，擬定及批准各董事會會議的議程，以及考慮其他董事提議加入議程之任何事項。主席之職責為確保公司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鼓勵所有董事全力投入董事會事務及表達出本身關注的事宜、給予這些事宜充足時間討論以及得出公正的決定；提倡公開、積極討論的文化，促進董事(特別是非執行董事)對董事會作出有效貢獻，並確保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間維持建設性的關係。於本年度，主席已經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並確保採取適當步驟保持與股東有效聯繫，以及確保股東意見可傳達到整個董事會。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主要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方向及監督本集團業務及於策略性事宜上提供領導。管理層受命管理本集團日常業務。

當董事會將其管理及行政功能方面之權力轉授予管理層時，已同時就管理層之權力給予清晰規定，尤其是，管理層須向董事會匯報後方可作出決定或代表本集團作出任何承諾之情況。

董事會特定授權予管理層之主要職責包括(i)實施企業策略及政策措施；(ii)向董事會提交有關本集團之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之管理報告；及(iii)本集團之日常管理。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成立了若干董事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特定職權範圍，清晰界定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並要求委員會隨後匯報其決定或推薦意見。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廣生先生、黃劍豪先生及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以及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許智揚先生。許智豪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責任及職權主要為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任何為挑選提名任何人士出任董事而擬對董事會作出之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之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審議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

提名委員會應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及在有需要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負責。提名委員會之所有成員均可獲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成員亦可個別而獨立地聯絡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以獲取所需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書

於二零二零年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其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出席情況

許智豪先生	1/1
廖廣生先生	1/1
黃劍豪先生	1/1
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	1/1
許智揚先生	0/1

董事之提名

提名委員會負責制定提名政策、就準備重選之董事向股東作出推薦意見、提供有關董事之充足履歷詳情以便股東在重選時作出知情決定，以及(如必要)提名適當人士填補董事會之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提名委員會不時審閱董事會之組成，以確保董事會中有適當數目之董事是獨立於管理層的。其亦會甄選及提名合資格人士，以便委任彼等作為本公司之新董事。

本公司之新董事將由董事會委任。當考慮委任新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之準則包括專長、經驗、誠信及承擔等。

委任、重選及罷免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以不超過三年之指定任期委任。全體董事(包括主席)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及由股東重選。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參與重選。因此，並無董事之委任年期超過三年。

董事培訓

作為董事持續培訓之一部份，董事已不時獲得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資料，以確保所有董事遵守有關規定。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外界舉辦有關課題之座談會或培訓課程，而此可作為持續專業發展培訓的一部份。

企業管治報告書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之守則條文第A.6.5條，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之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所有董事均透過出席有關主題為企業管治及相關規例之培訓課程或閱讀本公司業務或彼等職能及職責相關資料之方式而參與合適之持續專業發展活動。

作為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之一部分，除出席會議及審閱管理層呈交之資料文件和通函外，在本公司安排及提供經費下，董事出席以董事角色、職能及職務作適當重點之活動，如出席各項簡報會和造訪地方管理層及參觀本公司之設施。下表概列每名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參與專業發展計劃之記錄。

	閱讀監管 規定之 更新資料	造訪主要 管理人員/ 與主要 管理人員會面
執行董事		
許智豪先生	√	√
林曉凌女士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	√
黃劍豪先生	√	√
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	√	√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標準守則，其條款至少與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準則同樣嚴格。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董事均已遵守該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並釐定本公司之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特定薪酬組合。

薪酬委員會由廖廣生先生、黃劍豪先生及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組成，而黃劍豪先生為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審閱及考慮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特定薪酬組合，各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出席情況

廖廣生先生	1/1
黃劍豪先生	1/1
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	1/1

有關應付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及16內。

審核委員會

根據GEM上市規則，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此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廣生先生、黃劍豪先生及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組成。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廖廣生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黃劍豪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廖廣生先生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列載審核委員會之權力及職權之書面職責範圍乃經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成立審核委員會之指引」後編製及採納。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亦規定須檢討本公司僱員可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之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審核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讓本公司可對此等事項作出公平獨立之調查及採取適當行動，並擔任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之主要代表，負責監察二者之間之關係。審核委員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之核數師在本集團審核範圍內出現之事宜方面的一道重要橋樑。審核委員會亦審閱財務申報過程，以及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之充足程度及有效性。

於二零二零年報告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之報告及賬目，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記錄乃由公司秘書備存。

企業管治報告書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其認為該等業績乃按照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

出席情況

廖廣生先生	4/4
黃劍豪先生	4/4
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	3/4

董事及核數師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會有責任呈列對本集團之表現及前景的平衡、清晰及全面之評核。董事負責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可真實公平地反映出本集團之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之賬目。本公司之賬目乃按照一切有關法規要求及適用的會計準則而編製。董事負責選取並貫徹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以及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計。董事亦負責存置適當之會計記錄，而有關會計記錄須於任何時候均可合理準確地披露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並留意是否有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與可能對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產生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核數師對賬目的責任於本年報第49至53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列出。

核數師之酬金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就此收取之費用分別為約280,000港元及約200,000港元。

內部控制

董事負責本集團之內部控制以及審閱其效力。

本集團之內部控制系統包括全面組織架構及根據經驗及業務需要向個別人士轉授權力，並已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

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控營運系統之失效風險以達成業務目標。本集團已制定控制程序，旨在保障資產不會被未經授權挪用及處置；確保遵守有關法例、規則及規例；確保有關為業務用途或刊發而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之會計記錄得到妥善保管；及針對重大錯誤陳述、損失或欺詐行為提供合理保證（而非絕對確保）。

企業管治報告書

管理層負責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職能，而管理層由行政總裁、財務總監及管理團隊組成。制定控制程序旨在確認、評估、監控及報告以下四種主要類型之風險，包括業務及市場風險、遵例風險、財務及庫務風險及營運風險。

本公司並無內部核數部門，惟設有內部監控委員會(由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管理層組成)，該委員會負責審閱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之效力。此外，本集團會與外聘核數師進行定期對話，以便雙方知悉可能影響對方工作範圍之重大因素。

本集團會每年審閱其內部控制系統(涵蓋所有關鍵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遵例以及風險管理控制)之效力。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審閱乃基於可評估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之收款及收益循環之框架進行。檢查包括透過觀察及視察(如必要)進行詢問、討論及驗證。審閱之結果已報告予董事會，需要改善之領域(如有)已確定，並已採取適當措施以管理風險。

在內幕消息的監控和披露方面，本集團已制定內幕消息披露政策，旨在確保內部人員遵守保密規定，履行內幕消息披露義務。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之挑選、委任或免職是由董事會批准。公司秘書為本公司僱員，並由董事會委任。彼負責支援主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確保資訊流通無阻，並向董事會匯報及協助董事會有效和高效地履行職務。此外，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項之意見，並支援有助董事熟習公司事務之就任簡報及專業發展。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可隨時要求公司秘書提供有關董事責任以及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有效運作之意見及服務。

自二零零三年八月起，張小亮先生已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公司之法定代表及財務總監。有關張先生之履歷已詳列於本年報第23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內。

與股東之溝通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舉行之股東大會上，大會主席已就會上每項獨立事宜提呈個別決議案。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外聘核數師出席了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解答疑問(如有)。

企業管治報告書

股東權利

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為股東提供經營及財務業績之詳盡資料，而股東週年大會則為股東與董事會直接交換意見提供機會。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之交流提供機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已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且於大會上回答提問。

根據公司細則，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予本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十分之一之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隨時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之任何事項。該等要求須遞交至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關於建議任何人士參選董事之事項，請參閱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及聯交所網站之公司細則所載之程序。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將向董事會提出之查詢及關注之事項郵寄至本公司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安慶臺1號安慶大廈23樓，請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股息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之守則條文第E.1.5條，本公司應訂有派付股息的政策。

根據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採納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修訂的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不時宣派以任何貨幣計值之股息予本公司股東，惟不得宣派超出董事會所建議金額。本公司亦可於股東大會上自繳入盈餘向股東作出分派。

倘派付股息或自繳入盈餘作出分派會使本公司無力償還到期負債，或會使其資產之可變現價值低於其負債，則不得派付股息或自繳入盈餘作出分派。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之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了解實屬必要。本公司已就其與股東及投資者之間的溝通設立多個渠道，當中包括通過股東週年大會回答問題、刊發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通告、公佈及通函、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以及聯交所網站。除於本年度公佈內發表之變動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本公司之憲章文件於本年度曾有任何重大變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HODGSON IMPEY CHENG LIMITED

香港中環
畢打街11號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致辰罡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意見

吾等已完成審核載於第54頁至第139頁的辰罡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準。

有關持續經營之重大不確定性

吾等務請閣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指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約2,987,000港元，且於該日， 貴集團的負債總額較資產總值高出約25,204,000港元。誠如附註3所述，此等事件或情況，連同附註3所載其他事宜，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吾等就此事宜的意見並無修訂。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是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吾等之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此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除了上文「有關持續經營之重大不確定性」一節所述之事宜外，吾等已釐定下述事宜為將於吾等之報告內傳達之關鍵審計事項。

合約收益之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已將合約收益之確認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管理層之評估過程中涉及重大判斷。

收益確認之會計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已確認合約收益約3,214,000港元。

合約收益及合約成本是根據產出法而確認，以計量貴集團達致履行合約責任之進展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而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收益。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有關合約收益的收益確認程序包括：

- 了解貴集團有關收益確認之控制及程序，包括項目批准、發票及會計分錄；
- 檢查相關文件（例如與客戶的往來函件日期），以評估服務是否已按照服務合約的條款執行和完成；
- 就客戶付款與銀行結單核對；
- 抽樣調查合約，參考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評估管理層是否已根據貴集團的會計政策確認相關收益；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之披露是否合適和足夠。

吾等認為所記錄收益的金額及時間獲可查閱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其他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其他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所載資料。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並無作出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之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吾等意見之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乃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作出，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鑒證屬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若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此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之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假若有關之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之意見。吾等之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之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公司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呈列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之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為吾等之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溝通有關(其中包括)計劃的審核範圍及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吾等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之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續)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之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之負面後果超過產生之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核項目董事是吳家華。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吳家華
執業證書編號：P06417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8	16,626	17,361
銷售成本		(7,441)	(8,026)
毛利		9,185	9,335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2,634	1,246
軟件研究及開發與營運開支		(2,976)	(3,969)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417)	(862)
行政開支		(8,327)	(8,760)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撥備淨額		(1)	19
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		1,533	-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10	631	(2,991)
融資成本	11	(4,078)	(2,363)
除稅前虧損		(3,447)	(5,354)
所得稅抵免	12	460	389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2,987)	(4,9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2,987)	(4,965)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13	(0.99)港仙	(1.65)港仙

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235	226
使用權資產	19	3,349	–
		3,584	226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2,953	2,170
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	21	215	–
合約成本	22	942	67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3	4,429	4,685
		8,539	7,527
總資產		12,123	7,75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42,464	42,464
儲備		(67,668)	(64,6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		(25,204)	(22,21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承付票	25	8,464	6,560
可換股債券	26	17,957	15,167
租賃負債	19	1,247	–
遞延稅項負債	27	1,482	1,942
		29,150	23,66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3,538	4,313
合約負債	29	2,088	1,759
租賃負債	19	2,320	–
欠負一間關連公司之金額	30	231	229
		8,177	6,301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總負債	37,327	29,970
總權益及負債	12,123	7,753
流動資產淨額	362	1,22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946	1,452
負債淨額	(25,204)	(22,217)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由董事會通過及授權刊發，並且由下列執行董事代為簽署：

許智豪
執行董事

林曉凌
執行董事

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如原先呈列)	42,464	113,656	37,600	10,828	11,830	(232,511)	(16,133)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	-	-	-	-	-	(1,119)	(1,11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之經重列結餘	42,464	113,656	37,600	10,828	11,830	(233,630)	(17,252)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4,965)	(4,965)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42,464	113,656	37,600	10,828	11,830	(238,595)	(22,217)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2,987)	(2,987)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42,464	113,656	37,600	10,828	11,830	(241,582)	(25,204)

附註：

特別儲備由以被視作投入資本入賬之收益構成，該收益來自(i)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優先股及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總值與獲結算的本公司承付票之未兌現金額之間之差異，扣除相關交易成本；及(ii)本公司股東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豁免承付票之利息。

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			
除稅前虧損		(3,447)	(5,354)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承付票之推算利息開支	11	1,133	6
可換股債券之推算利息開支	11	2,790	2,357
租賃負債之利息	11	155	-
銀行利息收入	9	-	(1)
匯兌虧損淨額	9	2	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0,18	163	22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19	1,122	-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9	-	200
撇銷其他應付款項	9	(206)	-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撥備)淨額		1	(19)
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		(1,533)	-
發行承付票之收益	9	(696)	(1,446)
營運資本變動前之經營虧損		(516)	(4,0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784)	(41)
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增加		(215)	-
合約成本增加		(270)	(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569)	(2,646)
合約負債增加		329	1,759
遞延收益減少		-	(1,094)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2,025)	(6,057)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			
所收銀行利息		-	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172)	(95)
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172)	(94)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			
償還租賃負債		(1,059)	–
發行承付票之所得款項	25	3,000	8,000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941	8,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256)	1,849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685	2,836
年底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429	4,68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429	4,685

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辰罡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日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安慶臺1號安慶大廈23樓。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設計及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提供保養服務、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以及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為The City Place Trust（一個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信託），及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為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MIL」）。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千港元」）。

2. 採用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修訂本）	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付款功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此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採用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租賃之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之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之合約。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之規定應用租賃之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確認。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本集團透過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號過渡條文確認額外的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其金額等於相關租賃負債。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累計虧損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當於過渡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修改追溯方法時，本集團對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約之租賃，以逐項租賃之基礎上，在各自的租賃合約相關範圍內應用以下權宜方案：

- (i) 選擇對租期在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完結之租賃不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 (iii)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有關資產的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具體而言，若干香港物業租賃之貼現率乃按組合基準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採用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租賃之定義(續)

作為承租人(續)

- (iv)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於事後釐定本集團帶有續租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的租期；及
- (v) 通過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減值審閱之替代方法，評估租賃是否屬虧損性。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有關集團實體所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6.48%。

下表為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之經營租賃承擔(如附註33所披露)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之已確認租賃負債之期初結餘的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的已披露經營租賃承擔	1,385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10)
	<hr/>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有關經營租賃的租賃負債	1,375
減：實際權宜安排－租期在首次應用日期起計 12個月內完結之租賃	(1,290)
	<hr/>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的租賃負債	<u>85</u>
分析為：	
非流動負債	61
流動負債	24
	<hr/>
	<u>8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採用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租賃之定義(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包括以下：

	千港元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經營租賃相關使用權資產	85
按類別：	
— 辦公設備	85

下表概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概無呈列不受變動影響之項目。

	於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三十日 先前呈報的 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一日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85	85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4	2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61	61

附註：

對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於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使用權資產約85,000港元及租賃負債約85,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採用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有關修訂 ⁷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成本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之相關租金減免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⁷

¹ 於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之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或之後生效。

²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外，於二零一八年頒佈經修訂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其後續修訂，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提述概念框架的修訂」，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均不會對可見未來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遵例聲明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各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而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此亦要求管理層在假設和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為重要的範疇作出判斷，有關資料見附註6之論述。

本集團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如下：

編製基準

如下文會計政策所闡釋，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於各報告期末以歷史成本慣例為編製基準。

歷史成本一般建基於就換取貨品及服務而支付之代價的公平值。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若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會考慮該等特點。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付款」範圍的以股份付款的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起)或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有部份相若地方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譬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內的可變現淨額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編製基準(續)**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2,98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965,000港元)及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2,02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057,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總額超過其資產總值約25,20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2,217,000港元)。儘管錄得上述業績，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本集團未來營運之成功、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應付其到期之責任之能力，以及將其借貸再融資或重組之能力，使本集團能夠應付其未來營運資金及融資需求。

此外，本公司董事認為，基於下列考慮因素，本集團將能夠撥付其未來融資需求及營運資金：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MIL已同意就本公司的持續營運提供財務支持，以使其在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起計之十二個月內能夠應付到期負債及經營旗下業務而不至於顯著縮減經營規模。

本金總額約11,000,000港元之承付票持有人Active Investments Capital Limited(「Active Investments」，其為本公司之關連公司)已同意就本公司的持續營運提供財務支持，以使其在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起計之十二個月內能夠應付到期負債及經營旗下業務而不至於顯著縮減經營規模。

鑑於上文所述，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財務資源，讓其應付到期負債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因此，本公司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履行其負債。屆時將須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要素時，則本公司取得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浮動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公司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之綜合入賬於本集團取得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起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乃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附屬公司之日期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每個項目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於必要時，將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彼等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有關本集團成員之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除外)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之轉撥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之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原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發行之股權之總額。有關收購之費用於產生時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公平值確認,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並計量;
- 與被收購公司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或以本集團訂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取代被收購公司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相關之負債或股本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則根據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額的現值(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及計量,視同所購租賃於收購日期為新租賃,惟租期於收購日期起計12個月完結之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的確認及計量與相關租賃負債的金額相同,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件相比租賃的有利或不利條件。

商譽是以所轉撥之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本集團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如有)之公平值之總和,減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後,所超出之差額計值。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淨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高於轉撥之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與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之權益(如有)之公平值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續)

屬現時擁有之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種類的非控股權益乃按公平值或(如適用)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訂明之基準計量。

當本集團於一項業務合併轉移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則或然代價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算，並計入一項業務合併轉移之代價的一部份。合資格作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乃追溯調整，並對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不得超過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因取得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之事件及環境之額外資訊而作出之調整。

不符合作為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之其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分類。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並不會於其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而其以後之結算乃於權益內列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乃於其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相應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而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按情況適用)中確認。倘收購日期前被於收購方的權益產生的金額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將按本集團直接出售先前所持有的股權所規定的同一基準入賬。

倘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於合併發生之報告期末仍未完成，則本集團會就仍未完成會計處理之項目呈報暫定金額。該等暫定金額於計量期間(見上文)內作出調整，並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獲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事實及情況之新資料，而倘知悉該等資料，將會影響於當日確認之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可直接或間接規管財務及營運政策並一般擁有超過半數投票權之股權之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當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家實體時會考慮現時可行使或可轉換潛在投票權之存在及影響。

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乃以購買會計法處理。收購成本乃按交換日期所提供資產、所發行權益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負債之公平值，另加收購直接引致之成本計算。業務合併時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最初均以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而不論任何非控股權益之多寡。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分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部分乃記錄為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則差額會直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在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附屬公司之投資以成本值減減值虧損準備後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客戶合約的收益

當(或於)滿足履約責任時，本集團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的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商品及服務(或一批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除授予與其他承諾商品或服務不同的特許權外，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收益乃參照完全滿足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隨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之履約創建或強化一資產，該資產於本集團履約之時即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明確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換取本集團已轉讓的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付款到期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可自客戶收取代價)，而須轉讓商品或服務予客戶之責任。

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和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產出法

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按產出法計量，即根據直接計量迄今已轉移予客戶之貨物或服務與合約項下承諾提供的餘下貨物或服務價值相比較以確認收益，此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移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的履約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本集團根據以下會計政策確認收益：

(i) 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

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其中並無重大交付後責任)所得收益乃於安裝工作妥善完成時(履約責任於軟件特許權授予並交付予客戶的時間點完成)確認入賬。

(ii) 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

本集團從向客戶租賃軟件產品及授予被認為是於一段時間內有權存取本集團軟件的特許權的本集團履約責任性質賺取收益。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提供的利益並將授予特許權作為隨時間完成之履約責任入賬。

(iii) 提供保養服務

提供保養服務之收益乃參照隨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完全滿足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分配至該等服務的交易價格於首次確認時確認為合約負債，並按服務之期間以直線法釋放。

(iv) 合約收益

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按產出法計量，即根據直接計量迄今已轉移予客戶之貨物或服務與合約項下承諾提供的餘下貨物或服務價值相比較以確認收益，此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移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的履約情況。合約收益乃隨時間確認，因為在本集團履約之過程中本集團的履約創造及增加客戶控制的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v) 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

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所得收益於轉讓貨品控制權的時間點(即貨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

(vi) 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本集團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該服務主要向客戶提供支援服務的技術員工。等服務隨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支援服務而本集團繼續向客戶提供支援服務以隨時間完成履約責任而確認。

(vii) 提供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

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的收益按成功基準確認，即當有關按揭貸款交易的貸款申請獲得批准時確認。代價是在合約開始時根據批出的貸款金額按約定的費率釐定。

申請費收入於有關交易已安排或有關服務已提供而無未來履約責任時確認。

當事人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從事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本集團釐定其承諾之性質是否為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本身之履約責任(即本集團為當事人)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

倘本集團在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之前控制指定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當事人。

倘本集團之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之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在此情況，在將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之前，本集團不控制另一方提供之指定貨品或服務。當本集團為代理人時，應就為換取另一方安排提供之指定貨品或服務預期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之金額確認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客戶合約的收益(續)****合約成本****履行合約之成本**

本集團於其合約收益中產生履行合約之成本。本集團首先根據其他相關準則評估該等成本是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倘不合資格，僅在符合以下全部標準後將該等成本確認為資產：

- (a) 有關成本與本集團可明確識別之合約或預期訂立之合約有直接關係；
- (b) 有關成本令本集團將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日後履約責任之資源得以產生或有所增加；及
- (c) 有關成本預期可收回。

由此確認之資產其後按系統性基準(與向客戶轉讓資產相關的貨品或服務一致)於損益攤銷。該資產須進行減值審閱。

軟件研究及開發成本

軟件研究及開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開發項目在設計及測試新或改良軟件產品時所產生之成本，在確定技術可行性及完成正在開發之軟件產品之意向及有足夠資源完成開發軟件，以及能夠確定開發成本及能夠出售或使用資產從而將產生可能之經濟利益時，會確認為無形資產。該等開發成本會確認為資產及以直線法在不超過五年期間內攤銷，以反映相關之確認經濟利益之模式。不符合上述條件之開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之前列為開支之開發成本不會於其後之期間確認為資產。於年內，所有軟件研究及開發成本已列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

租賃的定義(按照附註2所述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或由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或修改日期或收購日期(倘適用)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按照附註2所述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亦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從租賃組成部分區分開來，而是將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組成部分進行入賬。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自開始日期起計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辦公物業及設備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就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或其他系統性基準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按照附註2所述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獲取的任何租賃獎勵；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修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

倘本集團合理確信在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則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始按公平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所作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按照附註2所述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尚未支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會採用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該可變租賃付款於開始日期使用該指數或利率進行初步計量；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本集團預期應付款項；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倘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該權利)；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以終止租賃)。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及
- 租賃付款因進行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擔保剩餘價值項下預付付款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按照附註2所述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將租賃的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入賬：

- 該項修訂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而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基於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根據經修改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以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當經修訂合約包含租賃部分以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時，本集團根據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經修訂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部分。

租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前)

凡租賃之條款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之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項下持有之資產以其於租賃開始時之公平值或以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倘較低)初步確認為本集團之資產。對出租人之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融資租賃承擔。

租賃付款於融資開支及租賃承擔減少之間按比例分配，以就負債之餘額達致固定利率。融資開支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除非其為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之開支，於此情況，該等開支根據本集團有關借款成本之一般政策予以資本化。或然租金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續)

租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前)(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經營租賃付款乃按租期以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使用所產生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則作別論。經營租賃產生之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賃可獲得租賃獎勵，則該等獎勵確認為負債。獎勵的利益總額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惟另一種系統基準更能反映租賃資產的經濟利益所消耗的時間模式除外。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於交易日之現行匯率予以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乃按該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並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其公平值釐定當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乃於產生期間內於損益確認，惟以下各項例外：

- 當有關日後生產使用之在建資產之外幣借貸匯兌差額被視為外幣借貸之利息成本之調整時，匯兌差額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
- 交易之匯兌差額為對沖若干外幣風險；及
- 應收或應付一項海外業務之貨幣項目匯兌差額，既無計劃結算，發生結算之可能性亦不大，其為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一部份，並初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償還貨幣項目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外幣(續)**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境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各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收支乃按期內的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另作別論，於該情況，則採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股權下以外幣換算儲備累計(於適當時撥作非控股權益)。

出售境外業務時(即出售本集團於境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境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或出售包括境外業務之合營安排或聯營公司之部份權益(其保留權益成為一項財務資產))，本公司擁有人就該業務應佔之所有於股權累計之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

此外，就部份出售包括境外業務之一間附屬公司惟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而言，按比例分佔之累計匯兌差額乃重新計入非控股權益，而並不於損益內確認。至於所有其他部份出售(例如部份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安排惟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按比例分佔之累計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

通過收購海外經營業務而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作為該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各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政府撥款

不會確認政府撥款，直至能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撥款之附帶條件且將獲得有關撥款為止。

政府撥款於本集團確認有關撥款為開支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而有關撥款擬用作抵銷相關成本。具體而言，政府撥款如以本集團購買、建造或另行收購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相關資產賬面值扣減，並於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內有系統地合理轉撥至損益。

有關收入的政府撥款如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之賠償或為向本集團提供直接財務支援而應收取且不帶未來相關成本，則在其應收取期間於損益確認。有關撥款於「其他收益及虧損」項下呈列。

按低於市場利率計息的政府貸款收益被視為政府撥款，按已收取所得款項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的貸款公平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為需要長時間方能達致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款成本，均加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用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運用特定借款作短期投資以待撥入合資格資產之開支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會從可供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中扣減。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退休福利計劃**

- (i) 薪金、年度花紅、年度有薪假期、假期旅遊津貼及本集團支付之非貨幣性利益乃於本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內以應計基準列支。倘屬遞延支出或結算而其影響屬重大者，有關款額則以其現值列賬。
- (ii)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之僱員經營一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投入運作。所作出之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計算，於僱員依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定繳納供款時在損益中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
- (iii) 終止福利僅於本集團具備正式詳細方案及不可能撤回方案情況明確顯示終止聘用或因採取自願離職措施而提供福利時，方予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稅項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項目及從未課稅或扣稅的項目，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報「除稅前虧損」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使用於報告期末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

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用作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兩者的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本公司一般將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時就該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因商譽或初步確認(除業務合併外)因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此外，若暫時差額是源自商譽之首次確認，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以及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其撥回及暫時差額有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因與有關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溢利並預期可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作檢討，並於可能無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預期的適用稅率計算，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的計量反映在報告期末本集團預期將來能收回或支付有關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的稅務影響。

就稅項減免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單獨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因應用初始確認豁免，於初始確認時及租賃期內不會確認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的暫時性差異。

當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抵銷時，以及當它們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時，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被予以抵銷。

本年度之即期及遞延稅項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租賃物業裝修、傢俬及裝置以及辦公室設備，是按成本值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

折舊是以直線法在可使用年期內，按足以撇銷各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再減去其剩餘價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估計之任何變動的影響以預期基準入賬。就此採用之主要折舊年率為20%至25%。

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修至正常運作狀況從而可以繼續使用整體資產所涉及之主要成本撥作資本化並按其預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裝修乃資本化及按本集團預計裝修之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會於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用時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於預期不會從持續使用該資產中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引致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按有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合約成本(不包括商譽)的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合約成本之賬面值，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幅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進行個別估計。倘不大可能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有關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則當可確立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時，企業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企業資產將分配至能確立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按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確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金額進行比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合約成本(不包括商譽)的減值(續)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作為合約成本資本化的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前，本集團根據適用準則評估及確認與相關合約有關的其他資產的減值虧損。屆時，倘賬面值超過本集團預期收取以換取相關貨品或服務的代價餘額減與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直接有關的成本(尚未確認為開支)，則就作為合約成本資本化的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如有)。作為合約成本資本化的資產其後就評估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而計入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

可收回款項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反映對貨幣時間值與資產特定風險(或現金產生單位，就此並無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當前市場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本集團會比較一個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其後基於有關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有關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調升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而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之情況原應予以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等值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及短期和流通率極高之投資，此等投資可隨時轉換為既定金額之現金，且其價值變動風險有限及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扣減須於通知時即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中組成部分之銀行透支。

財務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則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財務資產之所有正常買賣均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買賣乃指須按市場規定或慣例規定之時間內交付資產之財務資產買賣。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或從中扣減(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將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分配予有關期間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收益及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在時點支付或收到的費用、交易費用及其他溢價或折讓)透過債務工具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準確折現至首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的利率。

從財務資產及股東權利得出之利息收入呈列為「其他收益及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財務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標為持有財務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的財務資產；及
- 財務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純粹作為本金及尚未清償本金的利息的付款。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指財務資產於初始確認時計量的金額減去本金還款，加上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累計攤銷(就任何虧損撥備作出調整)。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以及分配相關期間之利息收入之方法。

實際利率為於債務工具之預期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益(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支付或收到的費用、交易費用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次確認之賬面總值之利率。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乃透過對財務資產之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財務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財務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透過對財務資產於下個報告期之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而確認。倘信貸減值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財務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在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自報告期初起計的財務資產賬面總值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財務工具(續)****財務資產(續)****財務資產減值**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作出減值評估的財務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期間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的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反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特有的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會就重大結餘進行個別評估或根據相關營運分部的客戶共同信貸風險特徵採用合適組別的撥備矩陣就餘下結餘進行整體評估。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增加。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期末財務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起財務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有理據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之歷史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特別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特別會考慮以下資料：

- 財務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用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的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用違約掉期價格；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之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三十天，則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有理據之資料證明。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的標準之效益，且修訂標準(如適當)以確保標準能在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財務工具(續)****財務資產(續)****財務資產減值(續)****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減值(續)**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當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還款時，即屬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文分析，本集團認為當財務資產逾期超過30日時，即屬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證明較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用則當別論。

(iii) 信貸減值財務資產

倘發生一個或多個違約事件對財務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產生不利影響時，財務資產即會出現信貸減值。財務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c) 由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借款人的貸款方已向借款人授予貸款方原本不會考慮的特許權；
- (d) 借款人有可能會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e) 因為出現財務困難而導致財務資產在市場上交易不活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減值(續)

(iv) 撇賬政策

當有資訊表明交易對手處於嚴重的財務困難中，並且並無現實的追償前景時，如交易對手已經進行清算或已經進入破產程序，或於貿易應收款項的情況，金額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發生為準)，本集團會撇銷財務資產。撇銷的財務資產或受到本集團追償程序下的強制執行活動的影響，並在適當時考慮法律意見。在損益中確認任何後續收回。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和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是指違約概率、違約損失(即如有違約事件發生的損失幅度)和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的評估是基於通過前瞻性資訊調整的歷史數據。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了無偏差和概率加權金額，以各自違約風險作為加權金額。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的現金之間的差額(按首次確認時釐定的有效利率貼現)。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整體基準計量或屬於個別工具水平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財務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財務工具性質；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財務工具(續)****財務資產(續)****財務資產減值(續)****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減值(續)****(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和確認(續)**

管理層會定期檢討分組情況，以確保各組別繼續擁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根據財務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財務資產發生信貸減值，在此情況，利息收入根據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財務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除外。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性質及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實體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承付票、可換股債券、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以及欠負一關連公司之金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續)

含有權益部分之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之組成部分乃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個別分類為財務負債及權益。以定額現金或另一項財務資產交換固定數目之本公司自有股本工具之方式結算之換股期權為股本工具。

在發行日期，負債部分(包括任何嵌入的非權益衍生工具特徵)的公平值是通過計量並無相關權益部分的類似負債的公平值估計。

分類為權益之換股期權乃透過從整體複合工具之公平值中扣減負債部分金額釐定。其將於扣除所得稅影響後在權益確認及記賬，且隨後不予重新計量。此外，分類作權益之換股期權將一直保留於權益內，直至該換股期權獲行使為止，在此情況下，權益內確認之結餘將轉入股份溢價。倘換股期權於可換股票據到期日仍未獲行使，權益內確認之結餘將轉入累計虧損。換股期權獲兌換或到期時將不會於損益內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與發行可換股債券有關之交易成本乃按所得款項總額之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與權益部分有關之交易成本會直接在權益內扣除。與負債部分有關之交易成本則計入負債部分之賬面值，並於可換股債券年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財務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將利息開支分配予有關期間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在時點支付或收到的費用、交易費用及其他溢價或折價)透過財務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準確折現至首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以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財務工具(續)****終止確認**

倘本集團自資產獲得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倘轉讓財務資產及本集團已轉讓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則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該項財務資產。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所轉讓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惟繼續控制該資產，則本集團按其持續參與之程度繼續確認該項資產以及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所轉讓財務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項財務資產，亦會就所收取所得款項確認抵押借貸。

於全面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以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股本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之總和兩者之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僅會於本集團責任遭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財務負債。已終止確認之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本集團僅會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已到期時終止確認財務負債。已終止確認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當本集團與現有貸款人以一項債務工具交換另一項有重大不同條款的債務工具時，有關交換以抵銷原有財務負債並確認新財務負債的方式入賬。同樣，本集團將現有負債條款或其中部分的條款的重大修改入賬為以抵銷原有財務負債並確認新財務負債。當中的假設為，當新條款項下現金流量(包括任何已付費用扣除任何已收取及使用原先實際利率貼現的費用)的經貼現現值與原有財務負債剩餘現金流量的經貼現現值之間有至少百分之十的差距時，則條款會有重大差異。倘有關修改並不重大，則(1)修改前負債的賬面值；與(2)修改後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異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益及虧損中的修改收益或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律或推定)，而本集團可能須履行該責任且該責任之金額能可靠估計，即會確認撥備。

確認撥備之金額乃經計及有關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於報告期末履行現時責任所需代價作出之最佳估計。當撥備按履行現時責任估計所需之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有關現金流量之現值(倘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重大)。

當結算撥備所需之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自第三方收回時，倘實質上確定將可獲償付及應收款項金額可作可靠計量時，則應收款項確認為資產。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乃因過往事件而可能承擔之責任，其存在僅透過將來發生或不發生一件或以上非本集團所能完全控制之不明朗事件方可確認。由於無須動用經濟資源，或無法可靠衡量所承擔之數額，故其亦為因過往事件而可能承擔但尚未確認之現時責任。或然負債雖未予以確認，但予以披露。當資源動用之可能性發生變動，致使可能出現資源流出情況時，其將會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乃因過往事件而可能獲得之資產，其存在僅透過將來發生或不發生一件或以上非本集團所能完全控制之不明朗未來事件方可確認。於可能獲取經濟利益時，或然資產雖未予以確認，但予以披露。當所獲利益確定存在時，資產將會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關連方交易**

倘屬於下述情況，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密切家族成員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可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同一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倘若報告實體本身屬有關計劃，提供資助之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連。
 - (vi) 該實體受上文(a)項所識別人土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上文(a)(i)項所識別對實體有重大影響之人士，或為實體(或實體之母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之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管理要員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方交易(續)

某一人士之密切家族成員指預期可影響該人士與實體進行買賣或於買賣時受該人士影響的有關家族成員及包括：

- (a) 該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b) 該人士之配偶或同居伴侶之子女；及
- (c) 該人士或該人士之配偶或同居伴侶之受養人。

當本集團與關連方之間轉移資源或責任時，有關交易即視為屬關連方交易而不論有否收取價格。

4. 財務工具

(a) 財務工具之分類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按攤銷成本	7,255	6,385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	33,458	26,011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財務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外幣匯兌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為管理各項風險檢討及協定政策，有關資料概述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面對利率及外幣匯率變動之財務風險。各類市場風險的詳情如下：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面對與承付票、可換股債券及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面對與可變利率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詳情見附註23)。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銀行結餘及香港最優惠利率的波動。由於利率變動有限，利率變動對財務影響甚微，因此並無就銀行結餘編製敏感度分析。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需要時對沖主要利率風險。

外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香港，主要與港元有關。本集團承受之外匯風險，乃由以加拿大元(「加元」)(並非本集團之功能貨幣)計值之欠負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而產生。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於報告日期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貨幣資產：		
加元	8	8
貨幣負債：		
加元	231	229

外幣風險管理之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出本集團因港元兌有關外幣升值及貶值5%之敏感度。5%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呈報外幣風險時所用之敏感度比率，亦為管理層對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仍然有效並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並於年末按匯率出現5%變動對換算予以調整。下文負數表示港元兌有關貨幣貶值5%之情況除稅後虧損有所增加。倘港元兌有關貨幣升值5%，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則受到相同數額但相反之影響，而以下結餘將變成正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管理之敏感度分析(續)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加元之影響		
港元兌加元匯價下跌*	(9)	(9)

* 主要為因以加元計值之銀行結餘及欠負一關連公司之金額而承受之風險。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因交易對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財務虧損之本集團最大信貸風險，乃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各項已確認財務資產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以保障其財務資產相關信貸風險。

對所有要求取得信用期的客戶進行個別信用評估。該等評估的重點在於客戶於到期時支付的過往歷史及現時的支付能力並考慮客戶以及經濟環境的特定資料。

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個別特徵的影響，因此倘本集團面對個別客戶的重大風險，則會主要發生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集中於若干個別客戶。於各報告期末，金額最高的五項應收款項結餘佔貿易應收款項約91%(二零一九年：約100%)，而金額最高的應收貿易款項佔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總額約33%(二零一九年：約44%)。董事密切監察客戶風險及抵押品，並採取適當措施以保證風險處於可接受範圍。董事認為，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預期貿易應收款項之現金流量足以覆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度、批准信貸及實行其他監管程序，確保跟進收回逾期債項。此外，管理層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每項貿易債務之可收回成數，以確保就不能收回之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本集團將簡化法應用於貿易應收款項，以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之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有關金額乃使用撥備矩陣計算得出。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重大顯示不同客戶分部的不同虧損模式，故基於過往逾期狀態的虧損撥備並無進一步區分本集團的不同客戶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款項所面對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預期虧損率%	總賬面值 千港元	淨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即期(並無逾期)	0.19	1,600	(3)	1,597
逾期31至60日	-	-	-	-
逾期61至90日	1.22	82	(1)	81
逾期超過90日	2.56	117	(3)	114
		1,799	(7)	1,792

	預期虧損率%	總賬面值 千港元	淨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即期(並無逾期)	0.35	576	(2)	574
逾期31至60日	1.56	192	(3)	189
逾期61至90日	-	-	-	-
逾期超過90日	1.02	98	(1)	97
		866	(6)	8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對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期末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經重列)	(25)
年內於損益確認之虧損撥備	(6)
年內於損益確認之虧損撥備撥回	25
	<hr/>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6)
年內於損益確認之虧損撥備	(7)
年內於損益確認之虧損撥備撥回	6
	<hr/>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7)

貿易應收款項於無合理期望可收回時撇銷。並無合理期望可收回款項的跡象包括(除其他跡象外)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共同制定還款計劃及於遠超過協定合約期限的期間內未能作出合約付款。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列為經營溢利內的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先前撇銷的金額會記入同一單行項目。

預期虧損率基於過去一年的實際損失經驗，此等利率經過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以及本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預期年期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有關本集團面對來自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之進一步定量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管理層持續監控該等債務人的財務背景及可信性。本集團透過與具有良好信貸歷史之交易對手進行合作以盡量降低其風險。大部分並未逾期或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並無拖欠還款歷史。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本集團透過及時為預期信貸虧損適當計提撥備以入賬其信貸風險。本集團估計，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法，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率乃屬不重大。因此，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並無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確認虧損撥備。

就此而言，除上述之信貸風險外，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信貸風險及所面對的該等信貸風險乃按持續基準監控。

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

本集團透過及時為預期信貸虧損適當計提撥備以入賬其信貸風險。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各類應收款項的過往虧損率，並根據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進行調整。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的內部信貸評級為履約中。本集團已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法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為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確認任何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奉行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維持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應付本集團之財務負債。本集團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將融資來源多元化。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關連方以及其最終股東之墊款，乃本集團營運資金之一般來源。本集團定期審閱其主要資金狀況，確保有充足財務資源應付其財務責任。

本集團已就管理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及流動資金管理要求制訂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並由董事定期檢討。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儲備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透過持續監控預期及實際的現金流量以及維持適當水平的長期資金，為短期財務資產撥資。

下表詳列本集團就其財務負債之剩餘合約期，有關資料乃納入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在集團內部提供予主要管理人員之到期分析當中。就非衍生財務負債而言，該列表反映根據本集團須按還款之最早日期計算之財務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該列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應要求 或一年內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貼現之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非衍生財務負債							
承付票	19.07	-	11,000	-	-	11,000	8,464
可換股債券	18.39	-	-	29,700	-	29,700	17,957
欠負一關連公司之金額	-	231	-	-	-	231	2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3,239	-	-	-	3,239	3,239
租賃負債	7.25	2,502	1,265	10	-	3,777	3,567
		<u>5,972</u>	<u>12,265</u>	<u>29,710</u>	<u>-</u>	<u>47,947</u>	<u>33,45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應要求 或一年內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貼現之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非衍生財務負債								
承付票	17.18	-	-	8,000	-	8,000	6,560	
可換股債券	18.39	-	-	29,700	-	29,700	15,167	
欠負關連公司之款項	-	229	-	-	-	229	2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4,055	-	-	-	4,055	4,055	
		4,284	-	37,700	-	41,984	26,011	

(c) 公平值估計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乃按下列各項釐定：

- (i)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乃分別參考市場所報之買入價及賣出價釐定；及
- (ii) 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乃利用建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而獲普遍採納之定價模式使用可觀察之現有市場交易之價格或費率作為輸入數據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財務工具(續)

(c) 公平值估計(續)

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本身之公平值相若，惟承付票及可換股債券除外。下表提供所披露此等財務負債之公平值資料：

財務負債	於以下日期之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承付票	於香港： 8,503,000 港元	於香港： 6,560,000港元	第3級	貼現現金流量。 貼現現金流量乃基於以二零二零年約18.71% (二零一九年：17.18%)之貼現率貼現之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約釐定流量現值估計。
可換股債券	於香港： 17,782,000 港元	於香港： 15,897,000港元	第3級	貼現現金流量。 貼現現金流量乃基於以二零二零年約18.80% (二零一九年：17.00%)之貼現率貼現之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約釐定流量現值估計。

下表提供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1至3級之財務工具之分析：

1. 1級公平值計量乃源自活躍市場上同樣資產或負債之報價(未經調整)者；
2. 2級公平值計量乃源自資產或負債之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包括1級所包括之報價)者；及
3. 3級公平值計量乃源自估值方法(包括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財務工具(續)

(c) 公平值估計(續)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初步確認後按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故並無披露任何分析。

於兩個年度內，1級、2級及3級之間並無轉移。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旗下附屬公司體將能夠繼續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與權益之平衡而致力提高股東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於報告期間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承付票、可換股債券及租賃負債)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累計虧損)。

董事每年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工作之一環，董事評審本公司管理層編製之年度預算。根據建議之年度預算，董事考慮資金成本以及各級資本附帶之風險。董事亦通過發行新承付票而平衡整體之資本架構。資本負債比率是以借貸及長期債務佔總權益之百分比來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總債務	29,988	21,727
總權益	25,204	22,217
資本負債比率	1.19	0.98

6.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包括在各情況之中對未來事件認為屬合理之預測。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會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極有可能導致對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6.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香港之所得稅。在確定所得稅的撥備時，集團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及計算均難以明確作出最終的稅務釐定。本集團須估計未來會否繳納額外稅項，從而確認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之責任。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入賬之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在分析已識別的潛在減值時，本集團依據管理層指定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預測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規定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限，從而釐定所須列賬之折舊開支。本集團於購入資產之時，根據以往經驗、資產之預期使用量、損耗程度，以及技術會否因市場需求或資產產能有變而變成過時，從而估計其可使用年限。本集團亦會於每年作出檢討，以判斷就可使用年限所作出之假設是否仍然合理。本集團每年就資產進行測試以釐定資產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需要使用假設及估計之使用價值計算釐定。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財務資產的虧損撥備是基於違約風險和預期虧損率的假設。本集團根據本集團的過去歷史、目前市況以及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在作出此等假設時運用判斷並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關鍵假設和輸入的詳情於附註4(b)披露。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1,79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60,000港元)(扣除虧損撥備約為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000港元))。預期信貸虧損之撥備易受估計變動所影響。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於附註4(b)及20披露。

合約收益的收益確認

合約收益的確認是基於產出法，以計量本集團在完全履行合約履約責任方面的進展，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在一段時間內確認合約收益。在完全履行合約方面的進展取決於客戶對相關合約之管有，並參考客戶的收取程度，以評估是否已根據合約條款履行和完成服務。合約收益的時機和比例之釐定涉及重大的管理判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從事三個業務分部，分別為金融解決方案（「金融解決方案」）、金融科技資源（「金融科技資源」）及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諮詢服務」）。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從事兩個業務分部，分別為金融解決方案（「金融解決方案」）及金融科技資源（「金融科技資源」）。

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各營運以及產品和服務之性質。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指提供產品及服務所經受之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之策略業務單位。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須報告分部提供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金融解決方案		金融科技資源		諮詢服務		總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15,501	16,401	939	960	186	-	16,626	17,361
分部業績	4,655	3,931	153	573	(16)	-	4,792	4,504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	(200)	-	-	-	-	-	(200)
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							1,533	-
發行承付票之收益							696	1,446
銀行利息收入							-	1
其他收益							1,940	-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撥回撥備淨額							(1)	19
匯兌虧損淨額							(2)	(1)
中央行政成本							(8,327)	(8,760)
融資成本							(4,078)	(2,363)
除稅前虧損							(3,447)	(5,354)
所得稅抵免							460	389
本年度虧損							(2,987)	(4,9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上文所報告之收益代表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年內並無分部之間的銷售(二零一九年：無)。

分部業績代表在未分配撇銷貿易應收款項、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發行承付票之收益、銀行利息收入、其他收益、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撥備淨額、匯兌虧損淨額、中央行政成本、融資成本及所得稅抵免前，各分部所購取的溢利/(虧損)。此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以作出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方式。

分部資產及負債

	金融解決方案		金融科技資源		諮詢服務		總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8,204	4,095	212	156	67	-	8,483	4,251
未分配資產							3,640	3,502
綜合總資產							12,123	7,753
分部負債	8,441	4,895	245	257	48	-	8,734	5,152
未分配負債							28,593	24,818
綜合總負債							37,327	29,970

就監察分部表現以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以下基準而監察各個須報告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須報告分部，惟未分配企業資產除外(主要是投資控股公司所用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投資控股公司預先支付的預付款項)。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須報告分部，惟未分配企業負債除外(主要是可換股債券、遞延稅項負債、承付票、投資控股公司所承擔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金融解決方案		金融科技資源		諮詢服務		總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62	227	-	-	1	-	163	22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2	-	-	-	-	-	1,122	-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	200	-	-	-	-	-	200
資本開支	166	95	-	-	6	-	172	95
	<u>166</u>	<u>95</u>	<u>-</u>	<u>-</u>	<u>6</u>	<u>-</u>	<u>172</u>	<u>95</u>

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香港，且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提供金融解決方案、金融科技資源及諮詢服務之收益約為16,62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7,361,000港元)，當中包括來自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服務所產生之收益約3,00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790,000港元)。

於相應年度客戶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者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甲(附註(i))	3,001	不適用*
客戶乙(附註(i))	不適用*	6,123
客戶丙(附註(ii))	不適用*	2,667
	<u>3,001</u>	<u>8,813</u>

* 該客戶對本集團總收益之貢獻少於10%。

附註：

- (i) 來自金融解決方案之收益。
- (ii) 來自金融科技資源及金融解決方案之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均無其他單一客戶對本集團收益作出10%或以上的貢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8.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及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提供保養服務；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以及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所有重大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拆		
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	1,080	–
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	1,738	1,601
提供保養服務	4,409	4,455
合約收益	3,214	8,919
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	5,060	1,426
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939	960
提供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	186	–
	16,626	17,361
收益確認之時間安排		
於單一時間點	6,326	1,426
於一段時間	10,300	15,935
	16,626	17,361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與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詳情載列於附註3。

分配至客戶合約之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實際權宜方法應用於其收益，故本集團概不披露有關本集團在其履行合約項下的餘下履約責任時將有權取得之收益的資料，原因是所有合約工程均有一年或以下的原有預期期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	1
政府撥款(附註)	1,219	-
發行承付票之收益	696	1,446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	(200)
豁免其他應付款項	206	-
匯兌虧損淨額	(2)	(1)
其他服務收入	515	-
	<hr/>	<hr/>
	2,634	1,246
	<hr/> <hr/>	<hr/> <hr/>

附註：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補貼確認政府撥備約1,219,000港元，乃關於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0.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下列

各項後得出：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 非核數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1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附註19)

下列之經營租約付款

— 土地及樓宇

— 廠房及設備

有關短期租賃之開支

董事酬金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津貼

— 退休福利成本

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成本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撥備)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280	280
	200	—
	163	227
	1,122	—
	—	2,580
	—	36
	1,290	—
	60	60
	8,120	8,503
	321	317
	4,986	1,356
	7	6
	(6)	(25)
	—	200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1. 融資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承付票之推算利息開支(附註25)	1,133	6
可換股債券之推算利息開支(附註26)	2,790	2,357
租賃負債之利息	155	—
	4,078	2,363

12.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		
年度抵免(附註27)	460	389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稅率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稅率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將按8.25%的稅率就首2,000,000港元溢利繳稅，並將按16.5%的稅率繳納2,000,000港元以上溢利的稅項。不符合利得稅稅率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稅。利得稅稅率兩級制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適用於本集團。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抵免(續)

本年度稅務抵免可與綜合損益表中之除稅前虧損作以下對賬：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虧損	(3,447)		(5,354)	
按各有關司法權區的				
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569)	16.5	(883)	16.5
就稅務而言毋須課稅收入或不予扣稅				
開支之估計稅務影響	79	(2.3)	(164)	3.1
未經確認暫時差額之估計稅務影響	458	(13.3)	411	(7.7)
使用稅務虧損	(3)	0.1	(1)	-
未經確認稅務虧損之估計稅務影響	495	(14.3)	1,026	(19.2)
按年內實際稅率計算之稅務抵免	460	(13.3)	389	(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i>虧損</i>		
用以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2,987)	(4,965)
<i>股份數目</i>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301,108,062	301,108,062

每股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約2,98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965,000港元)及加權平均數301,108,062股股份(二零一九年：301,108,062股股份)計算。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存在的可換股債券及可換股優先股，因行使可換股債券及可換股優先股將減少每股虧損，故為反攤薄。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乃由於尚未行使之可換股債券及可換股優先股對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影響。

14. 股息

本公司董事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本公司就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而已付／應付彼等之薪酬、退休金及賠償安排資料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執行董事				
許智豪先生(主席)	-	-	-	-
林曉凌女士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20	-	-	20
黃劍豪先生	20	-	-	20
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	20	-	-	20
行政總裁				
許智揚先生	-	792	18	810
	60	792	18	8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本公司就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而已付／應付彼等之薪酬、退休金及賠償安排資料如下：(續)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執行董事				
許智豪先生(主席)	—	—	—	—
林曉凌女士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20	—	—	20
黃劍豪先生	20	—	—	20
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	20	—	—	20
行政總裁				
許智揚先生	—	936	18	954
	60	936	18	1,014
	60	936	18	1,014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中包括已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0,000港元)袍金及已付予行政總裁之81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54,000港元)酬金及退休金計劃供款。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向執行董事支付袍金。

於本年度並無向董事及行政總裁支付花紅(二零一九年：無)。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年度內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酬金(二零一九年：無)。此外，本集團概無支付任何酬金予董事及行政總裁作為吸引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一九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6. 高級管理人員酬金及最高薪人士

(a)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並無本公司董事之酬金是包括在本年度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二零一九年：無)。五名(二零一九年：五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3,727	4,338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90	81
	<u>3,817</u>	<u>4,419</u>

五名(二零一九年：五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屬於下列範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u>5</u>	<u>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6. 高級管理人員酬金及最高薪人士(續)

(b) 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屬於下列範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2

於本年度並無向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花紅(二零一九年：無)。本集團概無支付任何酬金予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作為吸引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一九年：無)。

17.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僱之僱員營辦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須各自按僱員相關收入之5%向計劃供款，惟每月之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為計劃作出之供款乃立即歸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	548	512	6,101	7,161
添置	-	15	80	95
出售	-	-	(36)	(36)
	<hr/>	<hr/>	<hr/>	<hr/>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548	527	6,145	7,220
添置	-	9	163	172
撇銷	-	-	(53)	(53)
	<hr/>	<hr/>	<hr/>	<hr/>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u>548</u>	<u>536</u>	<u>6,255</u>	<u>7,339</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	396	455	5,952	6,803
年內折舊	95	35	97	227
出售時抵銷	-	-	(36)	(36)
	<hr/>	<hr/>	<hr/>	<hr/>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491	490	6,013	6,994
年內折舊	57	26	80	163
出售時抵銷	-	-	(53)	(53)
	<hr/>	<hr/>	<hr/>	<hr/>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u>548</u>	<u>516</u>	<u>6,040</u>	<u>7,104</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u>-</u>	<u>20</u>	<u>215</u>	<u>235</u>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u>57</u>	<u>37</u>	<u>132</u>	<u>22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9.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 因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而作出調整	-	85	85
年內增加	4,386	-	4,386
本年度支出	(1,096)	(26)	(1,122)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u>3,290</u>	<u>59</u>	<u>3,349</u>

使用權資產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在租賃期內使用相關租賃物業的權利，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租賃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 一年內	2,320
— 在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期內	1,237
— 在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期內	10
	<u>3,567</u>
減：列入流動負債項下於12個月內到期結清的金額	(2,320)
列入非流動負債項下於12個月後到期結清的金額	<u>1,247</u>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在6.48%至7.26%之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1,792	860
1,161	1,310
2,953	2,170

貿易應收款項之分析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減：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1,799	866
(7)	(6)
1,792	860

本集團設有既定之信貸政策，以評核各交易對手之信貸質素。本集團亦密切注視收款情況，以將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之相關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是依據產品交付及用戶之接納而定。本集團給予其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30日。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即期
31至60日
61至90日
超過90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1,600	576
-	192
82	-
117	98
1,799	866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評估詳情乃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1. 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

	年內最高 未償還結餘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Vision Media Group Limited (「Vision Media」)	215	215	-

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應收款項主要為向該關連公司收回的一般行政服務收入。許智揚先生為Vision Media之董事，並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之近親。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之減值評估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b)。

22. 合約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履行合約之成本	942	672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一日，合約成本主要與實體可以明確識別並預期將予收回之合約或預期合約直接相關。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33,000港元的金額已資本化，此乃與履行合約收益有關的軟件開發合約成本。合約成本於相關收益確認期間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為銷售成本的一部分。年內在損益中確認的資本化成本金額約為1,73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754,000港元)。年內資本化成本的期初結餘或資本化成本並無減值(二零一九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結餘	4,423	4,683
手頭現金	6	2
	4,429	4,685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銀行結餘均按介乎每年0.001厘至0.5厘之市場利率計息。

24.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於年初及年末	9,000,000,000	900,000	9,000,000,000	900,000
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無投票權				
可換股優先股				
於年初及年末	1,000,000,000	100,000	1,000,000,000	1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股本(續)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普通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於年初及年末	301,108,062	30,111	301,108,062	30,111
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無投票權				
可換股優先股				
於年初及年末	123,529,400	12,353	123,529,400	12,353

可換股優先股

除非提呈決議案更改可換股優先股(「可換股優先股」)附帶權利或提呈決議案將本公司清盤，否則可換股優先股持有人(「可換股優先股持有人」)將無權出席本公司任何大會或於會上投票。在遵守適用條款的規限下，可換股優先股持有人除於本公司清盤時退還資本外無權享有任何股息或分派。

每股可換股優先股並無到期日期，可轉換為本公司一股普通股而無需支付額外代價。將可換股優先股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無限期，可於可換股優先股發行後任何時間通過向可換股優先股持有人發出不少於15日事先書面通知作出。本公司可於轉換期間任何時間酌情按名義價值悉數或部分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可換股優先股為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並於初始確認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於該日期之報價以每股股份0.123港元之公平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承付票

- (i)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本集團以Active Investments（為一間由本公司行政總裁全資擁有之關連公司）為受益人發行本金金額5,000,000港元並以港元計值之新承付票，以提供足夠營運資金以應付本集團之發展計劃及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有關本金不計息並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到期。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金額5,000,000港元之承付票已被取消而本公司以Active Investments為受益人發行本金額8,000,000港元並以港元計值之新承付票，以持續提供足夠營運資金以應付本集團之發展計劃及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有關本金不計息並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到期。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Active Investments簽訂延展協議而修改條款，將到期日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承付票的延期被視為重大修改。於終止確認賬面值約7,677,000港元之承付票及確認公平值約6,144,000港元之新承付票後，原承付票賬面值與延長到期日之承付票公平值之差額約1,533,000港元於損益確認為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延長到期日的承付票的公平值由本公司董事根據獨立於本集團的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所編製的估值而釐定。

- (ii)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以Active Investments為受益人發行本金金額3,000,000港元並以港元計值之另一份新承付票，以提供足夠營運資金以配合本集團之發展計劃及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有關本金不計息並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到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6.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完成向MIL發行本金總額約為29,7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以結算承付票。可換股債券為零利率，並附帶由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期間以每股股份0.17港元將本金金額轉換為普通股之權利。

可換股債券包含兩部分：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於綜合權益變動報表中「可換股債券儲備」項下的權益呈列。負債部分之實際利率於初始確認為17.99%年利率。獨立估值師已對可換股債券進行估值。

持有人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均並無將可換股債券換股。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變動載列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之負債部分	12,810
推算利息開支(附註11)	2,357
	<hr/>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之負債部分	15,167
推算利息開支(附註11)	2,790
	<hr/>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負債部分	17,957
	<hr/>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7. 遞延稅項負債

於年內，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進賬(附註12)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進賬(附註12)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2,331
(389)
1,942
(460)
1,482

遞延所得稅資產在有關稅項優惠很可能可以透過抵銷未來應課稅盈利變現的程度上就承前結轉之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由於未來盈利來源不可預測，因此並無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二零一九年：無)。本集團有約74,44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71,462,000港元)之未動用稅務虧損可無限期承前結轉，以抵銷產生虧損之公司之未來應課稅盈利。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	3,020	3,275
其他應付款項	518	1,038
	3,538	4,3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9. 合約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保養服務費	1,400	1,278
電腦軟件合約及特許權租賃費	688	481
	<u>2,088</u>	<u>1,759</u>

本年度合約負債之變動如下：

	千港元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之經重列結餘	3,315
從客戶收到之代價超出已確認收益金額	8,532
已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益	(3,315)
從年內已完成之履約責任所確認之收益	<u>(6,773)</u>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1,759
從客戶收到之代價超出已確認收益金額	7,742
已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益	(1,759)
從年內已完成之履約責任所確認之收益	<u>(5,654)</u>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u>2,088</u>

對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有影響的典型付款條款如下：

提供保養服務及電腦軟件合約及特許權租賃費

當本集團在提供保養服務、電腦軟件合約及特許權租賃開始前收到定金時，會在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當本集團履行合約的履約責任時，合約負債將確認為收益。

30. 欠負關連公司之金額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欠負關連公司之金額的結餘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1.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34	21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606	3,290
	3,640	3,501
總資產	3,640	3,50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2,464	42,464
儲備(附註32)	(67,417)	(63,75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	(24,953)	(21,29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承付票	8,464	6,560
可換股債券	17,957	15,167
遞延稅項負債	1,482	1,942
	27,903	23,66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90	1,123
總負債	28,593	24,792
總權益及負債	3,640	3,5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1.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2,950	2,37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950	2,378
負債淨額	(24,953)	(21,291)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由董事會通過及授權刊發，並且由下列執行董事代為簽署：

許智豪
執行董事

林曉凌
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本公司之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	113,656	37,600	10,828	11,830	(230,755)	(56,841)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6,914)	(6,914)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113,656	37,600	10,828	11,830	(237,669)	(63,755)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3,662)	(3,662)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113,656	37,600	10,828	11,830	(241,331)	(67,417)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儲備（二零一九年：無）。

33. 經營租約承擔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其若干辦公室及辦公室設備。有關安排按二至五年期磋商及釐定。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就以下期間到期之未來應付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31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7
	<u>1,38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4.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在本集團之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a) 管理要員薪酬

附註15及16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若干最高薪僱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袍金	60	60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727	4,338
強積金供款	90	81
	3,877	4,479

(b)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向Vision Media收回有關一般行政的服務收入約21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許智揚先生為Vision Media之董事，並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之近親。

(c)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向Active Investments發行本金額為3,000,000港元之承付票(附註25)。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向Active Investments發行本金額約8,000,000港元之承付票並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將到期日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附註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之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本公司持有已發行 股份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abc Multiactive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300,000股 普通股每股 面值1.00港元	100%	-	設計與銷售電腦軟件及 提供專業及保養服務
加拿大按揭有限公司(前稱 ABC Enterprise Limited)	香港	1股普通股每股 面值1.00港元	100%	-	提供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
abc Fintech Recruiters Limited	香港	10,000股 普通股每股 面值1.00港元	100%	-	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於本年度內或年結時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6.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a)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乃其現金流量已（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承付票 千港元	欠負關連公司 之金額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	-	228	12,810	-	13,038
現金流量					
— 發行承付票所得款項	8,000	-	-	-	8,000
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8,000	-	-	-	8,000
非現金變動					
— 推算利息開支(附註11)	6	-	2,357	-	2,363
— 外匯變動	-	1	-	-	1
— 發行承付票之收益	(1,446)	-	-	-	(1,446)
非現金變動之變動總額	(1,440)	1	2,357	-	918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6,560	229	15,167	-	21,956
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作出調整	-	-	-	85	8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經重列)	6,560	229	15,167	85	22,041
現金流量					
— 償還租賃負債	-	-	-	(1,059)	(1,059)
— 發行承付票所得款項	3,000	-	-	-	3,000
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3,000	-	-	(1,059)	1,941
非現金變動					
— 推算利息開支(附註11)	1,133	-	2,790	-	3,923
— 外匯變動	-	2	-	-	2
— 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	(1,533)	-	-	-	(1,533)
— 發行承付票之收益(附註9)	(696)	-	-	-	(696)
— 租賃負債之增加(附註19)	-	-	-	4,386	4,386
—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19)	-	-	-	155	155
非現金變動之變動總額	(1,096)	2	2,790	4,541	6,237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8,464	231	17,957	3,567	30,2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7. 報告期後事件

- (a)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abc Fintech Recruiters Limited(「買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擔保人」)及林富強先生、孫開全先生及楊文驄先生(「該等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根據收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該等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銷售股份，現金代價為4,200,000港元(可作調整)。建議收購事項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之公告中披露。截至本年報日期，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 (b) 自二零二零年初以來，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的爆發對全球營商環境造成影響。視乎本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之後的疫情發展和擴散，由此引起的本集團經濟狀況的進一步變化或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產生影響，其影響程度在本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無法估計。本集團將密切注視2019冠狀病毒病的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影響。

38. 比較數字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準則第16號。根據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有關會計政策變動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2披露。

39. 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財務概要

五年財務概要

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止五個年度之經審核業績、資產及負債。

業績

	截至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u>18,400</u>	<u>14,704</u>	<u>15,163</u>	<u>17,361</u>	<u>16,626</u>
年內虧損淨額	<u>(4,295)</u>	<u>(5,828)</u>	<u>(5,049)</u>	<u>(4,965)</u>	<u>(2,987)</u>

資產與負債

	於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資產	5,074	3,781	5,529	7,753	12,123
總負債	<u>(59,407)</u>	<u>(52,483)</u>	<u>(21,662)</u>	<u>(29,970)</u>	<u>(37,327)</u>
總權益	<u>(54,333)</u>	<u>(48,702)</u>	<u>(16,133)</u>	<u>(22,217)</u>	<u>(25,204)</u>

附註：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54至56頁。